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ZHUMADIAN CITY

2022

第6号（总第118号）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 公 报

目 录



【 市 政 府 文 件 】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驻马店市“十四五”
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规划》的通知 /3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驻马店市“十四五”
人才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规划的通知 /20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 公报》编辑委员会

主 任：金冬江

委 员：

冯 磊 李振南 蒋贵印

朱东升 闫 峰 马桂荣

李 勇 李 超 刘 磊

杜 鹃 刘 飞 张卫东

侯公涛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部

主 编：毕俊德

副主编：高永斌

编 辑：张小幸 赵森森

王文君

2022

第6号(总第118号)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ZHUMADIAN CITY CONTENTS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主办单位:河南省驻马店市人民
政府

编辑出版:《驻马店市人民政府
公报》编辑部

出版日期:2022年7月

通讯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
政府办公楼

邮政编码:463000

联系电话:(0396) 2601620

印刷单位:驻马店市富利印刷
制品有限公司

准印证号:河南省连续性内部资
料[驻马店]0027号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驻马店市深化
“院士经济”发展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工作方案的

通知

/46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驻马店市“十四五”招商引资和 承接产业转移规划》的通知

驻政〔2022〕3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驻马店市“十四五”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规划》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22年4月19日

驻马店市“十四五”招商引资和 承接产业转移规划

一、规划基础及面临形势

（一）“十三五”主要成绩。“十三五”期间，全市坚定实施开放带动战略，着力创新体制机制、拓展模式平台、精准招大引强、优化投资环境，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对全市经济增长、财税增收、就业扩大和人民生活改善发挥了重要推动作用，为赶超跨越发展增添了新动能。

——不断加强顶层设计。成立专业招商机构，2019年1月在全省率先成立招商投资促进局，作为市政府工作部门，强化招商引资职能，统筹协调推进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成立了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承接产业转移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解决重点工作、重大事项，高效推进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出台《驻马店市招商引资工作行动计划》《驻马店

市招商引资促进政策》《关于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意见》《驻马店市招商引资工作考评奖惩方案》等文件，统筹指导招商引资工作高效开展。成立了市政府驻上海、深圳联络中心，编制了产业链招商图谱，发布了全省首个招商合作“热力图”（即投资考察线路图、投资载体导引图、投资用地明白图、投资合作机会图），建立了招商投资促进网站，推进新时代招商引资工作。加强招商引资全过程监督管理，建立了“周动态、月通报排名、双月集中签约、季度督导、年终考评”制度，传导压力，收到了良好效果。

——招引承接规模持续壮大。“十三五”期间，全市实际到位省外资金1449.3亿元，年均增长6.31%，增幅始终保持全省前两位；实际到位市外资金3159.58亿元，年均增长9.77%，有力

拉动了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承接产业转移实际到位省外资金 1194 亿元。全市共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1186 个，合同总投资 8034.19 亿元。签约落地的重大项目有：伊利集团示范性牧场和智能化乳制品加工厂项目、玉锋集团大健康生物产业园项目、泰普森国际户外休闲产业园项目、永强户外休闲产业园项目、今麦郎未来方便面和休闲食品产业园项目、鲁花集团花生油加工项目、君乐宝乳业项目、鹏辉能源绿色动力电池产业园项目、筑友集团驻马店绿色建筑科技园项目、中国长城（驻马店）网信产业基地项目、克明面业五谷道场鲜湿面项目、五得利面粉生产项目、丰树集团现代物流园项目、准时达智慧物流产业园项目等。

——招引活动高水平举办。“十三五”期间，我市成功举办多届中国农产品加工业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驻马店）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专题推介会，以及第十三届豫商大会、央企省管企业对接合作会、国内 500 强企业走进驻马店、中国复合调味料及香辛料产业（驻马店）峰会、建筑防水产业大会等各具特色的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活动。《驻马店市突出大员招商奏响招商引资加快发展最强音》这一经验做法，在 2020 年度省政府集中督查时，受到通报表扬。中国农产品加工业投资贸易洽谈会是全国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技术合作交流的“风向标”会议，已成为我市招商引资、对外开放的亮丽名片。

——产业集群效应明显提升。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平台进一步完善，“十三五”期间，11 个产业集聚区建成区面积 135.2 平方公里，入驻企业 1892 家，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745 家。通过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实施产业“链长制”，大力引进延链补链强链项目，全市形成了食品加工、装备制造、轻纺、生物医药、能源化

工、户外休闲用品、建筑防水、电动自行车、畜牧机械等特色主导产业，打造了食品加工千亿级产业集群。

同时，我市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也面临一些问题。一是招大引强效果还不够明显。全市新签约的项目中，还缺乏投资规模大、税收高、带动能力强、辐射作用大的龙头型项目。二是要素保障存在一定制约。部分项目落地难、开工难等问题依然存在，有的县区在土地、规划、环评、审批核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仍没有得到有效解决，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的落地开工建设。三是专业化水平有待提升。县区在不同程度上普遍缺少具有国际视野、懂得国际经贸规则、懂经济和产业、能够熟练掌握外语的专业队伍，需要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招商模式、手段还有待改进创新。四是承接产业技术含量低。承接的项目以劳动力密集型产业为主，原料和销售完全依靠外地，为典型的代工企业，没有形成产业链条，产品高新技术含量与附加值低，对促进本地产业升级作用有限。五是服务水平不够高。个别部门行政审批的效率和精细化程度不够高，“一网通办”和“最多跑一次”实现率不高，服务不够到位，容易出现“中梗阻”“末端神经不畅”现象。

（二）“十四五”面临的形势。“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我市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面临的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整体上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

发展机遇。从国际看，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经济全球化仍是历史潮流，各国分工合作、互利共赢仍是长期趋势，共建“一带一路”向高质量发展迈进，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RCEP）生效实施，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持续提升；世界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数字经济、绿色经济等加快发展，为实现换道领跑带来新机遇。从国内看，我国已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发展阶段，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我国正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消费市场规模持续扩大，高质量商品和服务需求不断升级，超大规模对跨国公司“磁吸力”与日俱增；全面深化改革和制度型开放向纵深推进，更好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从河南省来看，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机遇以及我省多领域战略平台的叠加效应持续显现；河南一亿人口大市场、连接东西贯通南北大枢纽、“四条丝路”大通道的地位更为凸显，人力资源丰富、产业配套齐备、粮食贡献突出、城镇化潜力巨大的支撑作用更为凸显，人力资本、内需体系、流通经济、有效供给等新优势正在形成，打造国内大循环的重要支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的基础、位势持续提升。从驻马店自身看，我市发展位势进入强化期，改革创新进入加速突破期，对外开放进入快速跃升期，工业化城镇化进入深化提质期，治理体系进入现代化转型变革期；随着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乡村振兴等战略的实施，给我市带来了难得的机遇。近年来，全市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等指标增速位居全省前列，经济社会发展呈现良好态势，同时我市区位、人口、农业、生态等优势凸显，为“十四五”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奠定了坚实基础。

面临挑战。从国际看，受世界百年未有之大

变局和新冠肺炎疫情大流行交织影响，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贸易紧张局势加剧，单边主义、保护主义蔓延，跨国投资持续低迷；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面临重塑，跨国公司产业布局面临重构，本土化、区域化、多元化趋势加强。从国内看，投资收益与风险控制的不确定性明显增强，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变革加剧了行业竞争，投资人市场信心不足，民间资本活跃度不高；为应对疫情冲击、稳投资促增长，各地纷纷出台新举措，加大工作力度，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大力争取龙头企业、重点项目落户，区域间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的竞争日趋激烈。从河南省看，土地、资源等要素供求关系趋紧，成本持续攀升，技术、人才等要素仍然匮乏，对高端外资的吸引力不强。从驻马店自身看，工业化建设起步较晚、基础差，底子薄、总量小，新兴产业规模较小，产业上下游及关联产业发展还不完整，产业核心竞争力不强，给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带来一定压力。

综合研判，“十四五”时期，我市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仍处于可大有作为的重要机遇期，要科学把握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的规律，积极面对新发展阶段的要求，努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奋力谱写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的新篇章。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外开放重要论述及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市第五次党代会精

神，主动适应经济全球化新趋势、国际贸易投资规则新变化、国内经济发展新常态，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政策机遇、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历史机遇，锚定“两个确保”和“六个现代化驻马店”建设目标，牢固树立“项目为王”工作导向，以形成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和提升产业竞争力为主题，突出重点产业领域、方式方法创新、平台载体支撑、营商环境保障，加快推进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奋力打造区域性中心城市、交通枢纽城市、物流枢纽城市、“国际农都”、“中国药谷”，为全面实施“十大战略”提供强大动力和战略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政引领，统筹推进。充分发挥党政主要领导在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中的关键作用，主动联系对接企业，引进优质项目。加强统筹谋划，强化协调推进，相关部门管行业、管招商，发挥各自优势，加大联合招商工作力度，形成工作合力，做好全方位要素保障和服务，加快推动项目落地。

——坚持壮大规模，提升质量。进一步优化招商引资结构，更加注重招商引资的质量和效益，注重引进投资规模大、税收贡献强、成长性好的产业项目，强化招商引资对固定资产投资、工业增加值、税收、新增就业等的贡献。重点引进战略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强化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招商引资。

——坚持招大引强，扶小众创。着力招大引强，重点引进国内外 500 强，以及大型央企、国企、上市企业、行业龙头企业等战略投资者，吸引其在驻设立企业总部、区域总部和研发、结算、物流等重要功能性机构。依托国家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为载体，吸引一批主营业务突

出、竞争力强、成长性好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坚持双招双引，培育动能。促进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有机融合，瞄准前沿科技和新兴产业，吸引与中高端项目相关联的高层次人才、技术、品牌，大力引进高端人才、优秀团队和先进管理理念，实现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的同频共振、一体推进，不断提高招商引资企业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坚持绿色招商，低碳转型。牢固树立绿色招商理念，坚持绿色招商方向，推进实现减污降碳、绿色发展。坚持底线思维，摒弃“挖到篮子就是菜”的思想，把好项目质量关，将“三线一单”成果应用到项目准入。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

（三）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全市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规模总量再上新台阶，质量效益再上新台阶，平台载体实现新提升，产业集群取得新成效，对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

——规模总量再上新台阶。全市实际引进省外资金年均增长 3.5%、市外资金年均增长 5%左右，分别达到 386.4 亿元和 892.3 亿元，实际到位省外资金增速位居全省第一方阵。

——质量效益再上新台阶。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项目合同履约率、项目开工率、资金到位率和竣工投产率逐年提高，对经济增长、产业发展、财税增收和人才引进的贡献度进一步增强。招大引强、招强引优取得新突破，引进一批“三类 500 强”、行业龙头、上市公司、产业链关键环节企业和项目，引进投资额 10 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 300 个。

——平台载体实现新提升。加快申建保税物流中心（B 型），积极申建中国（河南）自由贸

易试验区驻马店开放创新联动发展区、中国（驻马店）农业企业跨境小额贸易和个人零售进口试点平台。深化开发区改革，全面推行“三化三制”“管委会+公司”改革；支持符合条件的开发区申报与主体功能相匹配的省级开发区，支持现有的省级开发区晋升国家级。

——产业集群取得新成效。围绕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通过引进一批龙头型、基地型项目，打造一批优势产业集群，增强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对全市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到2025年，进一步壮大食品加工千亿级产业集群，加快形成生物医药500亿级，装备制造、服装制鞋300亿级，现代化工、绿色建材200亿级和节能环保、户外休闲、新能源电动车3个百亿级特色产业集群。

（四）空间布局。根据《驻马店市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提出的城市性质、城市职能及产业发展方向，本着产业集聚、功能集合、协同发展的原则，重点打造“一核、两带、一轴、多点”的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发展格局，推动我市产业高效、有序发展。

——强化“一核”引领。打造中心城区—遂—汝—确核心增长极。以现状开发区为空间载体，重点发展农副产品加工、食品制造、高端专用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制造、生物医药、现代商贸物流、绿色建筑建材、渔业生产、涉农机械制造等产业。驿城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生活性服务业，打造宜居宜业新驿城；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重点发展高端商务、会展经济、健康养生等现代服务业，建设生态新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发展生物医药、绿色化工、新材料等先进制造业，打造创新驱动发展先进区，加快“中国药谷”建设；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5G、现代物流、农产品加工、生产性服务业。加强遂平、汝南、确山三县与中心城区的联系，合理分工、优化布

局，共同打造全市产业发展核心增长极。

——提升“两带”支撑。构建南北两大产业发展带。北部产业发展带：以联动发展为出发点，建立区域协同发展机制，依托骨架交通G345，打造串联西平县、上蔡县的北部产业发展带。南部产业发展带：依托骨架交通S38（新阳高速），打造串联泌阳县、确山县、汝南县、平舆县、新蔡县的南部产业发展带。

——推动“一轴”提速。畅通南北产业协同和商贸物流发展轴。在加速形成“驻—遂—汝—确”核心增长极、构建南北两大产业带的同时，兼顾市域南北向的产业联合与协同，以驻遂一体化为引擎点，借势拓展南北向产业发展空间，依托淮内高速、京港澳高速、新阳高速、G107和在建的上罗高速、许信高速，构建串联正阳县、汝南县、驿城区、遂平县、西平县的南北向产业协同和商贸物流发展轴。

——推进“多点”协同。布局各县区特色产业节点。依托各县区资源优势与现状产业基础，以各县区开发区为载体，统筹优化市域产业格局，制定适宜各县区发展的产业方向，积极推进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培育各县区特色产业节点。支持遂平县打造全国领先世界知名的食品名县，泌阳县打造中国牛城、中国菌都，正阳县打造中国花生之都；支持驿城区打造中国高端专用车之都，西平县打造全国最大的畜牧机械装备制造基地，汝南县打造全国重要的新能源电动车研发、制造和应用示范基地，新蔡县打造中原有影响力的特种机械研发制造基地；支持确山县打造中原绿色建材基地、中国提琴之乡，平舆县打造中国建筑防水、皮革和户外休闲用品产业基地，上蔡县打造中原鞋都。

三、聚焦重点产业和关键领域招引承接

围绕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大力实施产业

兴市战略，以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重点，明晰重点产业招商方向，通过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在传统产业上高位嫁接，在新兴产业上抢滩占先，在未来产业上前瞻布局，着力打造“国际农都”“中国药谷、培育“九大产业集群”。

（一）提质发展传统产业。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方向，围绕农产品加工、装备制造、轻工纺织、化工、建材、生物医药等传统支柱产业，有针对性地开展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活

动，打造千亿级、百亿级产业集群。

1.装备制造产业。重点对接上海、浙江、江苏、广东以及东莞、深圳、珠海、芜湖、柳州、福州、厦门等省市，依托驿城区、确山县、汝南县、西平县、正阳县等开发区，按照成长性最好、竞争力最强、关联度最高的要求，突出发展专用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食品机械制造、畜牧机械制造、农机装备制造、自动化养殖装备等重点产业，扩大产业规模，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打造引领带动工业结构升级的核心力量。

专栏 1：装备制造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重点对接引进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沃得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潍柴雷沃国际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东风农机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五征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金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山东曙岳车辆有限公司、黑龙江德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开沃新能源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久保田农业机械(苏州)有限公司、上海纽荷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布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约翰迪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等企业。

2.食品加工产业。依托中国(驻马店)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围绕打造“四基地一中心”发展定位，着力招引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高端食品制造、食品机械装备制造企业，高标准打造“国字头”园区。瞄准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闽东南等地区，积极对接上海、浙江、山东、河北以及福州、泉州等省市，依托我市农业资源优势

和农产品加工产业基础，强化服务配套及关联产业招商，壮大粮食、油料、肉、奶深加工“四大优势产业集群”，调味品、食用菌“两大特色产业集群”，饮料制造、休闲食品“两大高成长性产业集群”，叫响“中国牛城”“中国菌都”“花生之都”“中原奶都”“中国渔都”等产业品牌，加快建设“国际农都”。

专栏 2：食品加工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重点对接引进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康师傅控股有限公司、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三河汇福粮油集团有限公司、金沙河集团有限公司、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希望集团有限公司、福建达利食品有限公司、好丽友食品(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旺旺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上好佳(中国)有限公司、福建盼盼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冠生园食品有限公司、新发地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太太乐食品有限公司、玛氏食品(中国)有限公司、卡夫食品(中国)有限公司、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达能(中国)食品饮料有限公司、邦吉集团等企业。

3.现代化工产业。发展精细化工，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高化工产业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实现产业间、企业间、项目间首尾相连、环环相扣、物料闭路循环的产业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工基地。重点对接浙江、天津、江苏、山东、广东、上海等地，依托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突出承接重点基础化学

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等化工，培育发展氯碱化工、功能材料、医用化工材料、高纯氢能、高端电子化学品、生活消费化学品等专用化学品，以及新催化剂、特种添加剂、新型助剂等特种化学品，推动传统化工加快向精细化工转型，提高化工产业本质安全和绿色化水平。

专栏 3：现代化工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重点对接引进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恒力集团有限公司、巨化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东明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杜邦中国集团有限公司、陶氏化学(中国)有限公司等企业。

4.服装制鞋产业。立足西平服装服饰、上蔡制鞋等产业，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吸引中高端服装设计等企业入驻；稳步发展皮革皮具、制鞋业等产业，提升产品层次。重点对接东莞、汕头、常熟、江阴、海宁、宁波、晋江、淄博等城市，突出品牌引进和培育，强化专业市场建设，大力

承接龙头和配套企业组团式集群式转移，提升产品设计、协作配套、营销配送能力，扩大轻工纺织业、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针织品、编织品及其制品的制造，棉、化纤纺织及印染精加工业，皮革等重点产业规模，着力打造新兴的终端纺织品产业基地。

专栏 4：服装制鞋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重点对接引进杉杉控股有限公司、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海澜集团有限公司、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柒牌集团有限公司、利郎(中国)有限公司、南山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澳洋集团有限公司、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富贵鸟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意尔康股份有限公司、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华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纺织控股(集团)公司等企业。

5.绿色建材产业。重点对接佛山、潮州、顺德、上虞、德清、绍兴、宁波、杭州、常州、长沙、淄博、晋江等城市，依托确山县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园、驿城区绿色建筑装备产业园、平舆县建筑防水产业园、泌阳县绿色石材加工产业园等开发区，以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

效益为目标，紧跟现代家居产业需求趋势，突出发展高档新型建筑材料、装配式建筑、建筑防水、高档门窗、智能门锁、实木门、新型墙材、建筑装饰材料、石材及制品、管材及制品等重点产业，着力打造中部地区建筑建材产业基地。

专栏 5：绿色建材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重点对接引进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建工集团、建华建材(中国)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中民筑友有限公司、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联塑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财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高股份有限公司、日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万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凯德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浙江索福门业有限公司、步阳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春天门业有限公司、王力集团有限公司、立邦涂料（中国）有限公司、中部世纪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等企业。

6.户外休闲产业。依托平舆县、新蔡县户外休闲用品产业园和家居制造、厨卫用品，吸引上下游配套企业入驻，完善配套功能，壮大产业规模，加快形成户外休闲产业集群。重点对接广东、福建、浙江等地企业，加强户外协会沟通，建立密切联系，以精准招商带动产业发展，形成完整产业链条。引导企业加强产品研发、专利申请、产品认证，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提高竞争力，扩大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

专栏 6：户外休闲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重点对接引进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骆驼服饰有限公司、湛江市玛雅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哥伦比亚运动服装商贸（上海）有限公司、威富服饰（中国）有限公司、亚玛芬体育用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德国 Jack Wolfskin 公司、南京边城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锐极浣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企业。

（二）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1.生物医药产业。依托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确山县、新蔡县等开发区，充分利用区域资源优势 and 现有产业基础，重点对接上海、江苏、浙江、广州、福建、重庆、深圳等省市及京津冀等重点区域，推进创新药物研发和产业化，提升整体竞争力，着力建设特色鲜明、优势明显的新型医药产业基地。以创新驱动、产品升级、价值升级为主攻方向，突出原料药与成品药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农药兽药制造、现代中药制造、中药饮片加工、普惠养老、高端医疗器械及卫材、康复辅具器具等重点产业，推进生物医药产业园、兽药产业园、农药制剂产业园和医疗器械产业园四大园区建设，打造“研、产、商、展、疗”一体化的健康新城，加快建设“中国药谷”。

专栏 7：生物医药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重点对接引进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哈药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诺华制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美国通用电气(GE)医疗集团、上海罗氏制药有限公司、辉瑞制药有限公司、拜耳（中国）有限公司、葛兰素史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等企业。

2.节能环保产业。依托驿城区、高新区、汝南县等产业优势，做强动力电池、光伏、风电等产业链，推动节能环保服务与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发展。引进节能技术和装备、先进环保技术和装备、高效

节能产品、节能服务产业、环保产品与环保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技术设备等产业，推动节能减排，发展绿色经济和循环经济，加快经济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打造节能环保装备及服务产业集群。

专栏 8：节能环保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重点对接引进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

3.新能源电动车产业。依托汝南县新能源电动车、驿城区绿色动力电池生产基地，加快推动电动乘用车、电动场地车等整车产业化和扩量提质，提升新能源汽车配套服务能力，加快形成新能源电动车产业集群。重点围绕浙江台州、江苏

无锡、天津三大新能源电动车生产基地作为招商引资重点区域，开展产业链招商，做大做强新能源电动车产业，形成集产品研发、原料加工、零部件生产、整车组装、物流销售于一体的新能源电动车产业全链条。

专栏 9：新能源电动车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重点对接引进雅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绿源电动车有限公司、天津小鸟车业有限公司、小刀集团、常州速派奇车业有限公司、深圳台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新蕾车业无锡有限公司、山东比德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青岛澳柯玛电动车有限公司、徐州五羊电动车业有限公司、江苏金彭车业有限公司、江苏宗申电动车有限公司、徐州百事利电动车业有限公司等企业。

4.其它新兴产业。以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5G 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新兴产业为目标，重点围绕香港、北京、上海、浙江、江苏、广东等重点区域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依托各县区开发区，以创新引领、集群引进、规模扩张为主攻方向，集中引进一批拥有核心技术的龙头企业、具有规模优势的产业集群及市场前景好、带动能力强的重大项目，加快形成工业增长新引擎。新一代信息技术方面，紧跟全球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新趋势，着力引进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国内外知名企业，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交通、

环保、物流、医疗、教育、政务等各个领域的示范应用，加快打造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高端装备方面，大力发展轨道交通、数控机床、机器人、无人机、3D 打印、智能装备制造等产业，推动我市装备制造产业转型升级。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方面，巩固新能源电动车优势，发展锂电池、氢燃料电池等，建设智能电网，打造光伏、风电装备应用高地。5G 方面，加快推进 5G 与行业应用融合，打造 5G 应用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为经济社会各领域的数字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提供坚实支撑。高性能医疗器械方面，围绕预防、诊断、治疗、康复等领域的高性能医

疗器械需求，聚焦高端医学影像、体外诊断和生命体征监测、先进治疗、植介入器械、康复与健康信息等重点方向，提升高端医疗设备生产制造水平。

专栏 10：其它新兴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新一代信息技术：重点对接引进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宁圣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

高端装备：重点对接引进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

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重点对接引进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超威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

5G：重点对接引进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紫光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京信通信系统（中国）有限公司等企业。

高性能医疗器械：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微创医疗科学有限公司、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

（三）前瞻布局未来产业。把握全球技术变革和产业发展趋势，大力招引处在科技前沿、引领未来产业的项目。围绕氢能与储能、类脑智能、未来网络、前沿新材料、量子信息、生命健康等未来产业，加快引进培育一批行业领军企业，促进关键技术产业化，推动一批新兴产业落地。在氢能与储能领域，探索前沿技术多路径融合，引进具有引领作用的龙头企业。推动类脑智能产业和未来网络技术的孵化和应用，招引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应用服务体系化的龙头企业。量子信息方面，量子计算领域，超前布局量子算法、量

子调控、量子精密测量、量子软件及量子处理器等基础应用研究；量子通信领域，与省内外高等科研机构合作，助力量子通信应用落地；量子测量领域，围绕量子科技关联性和系统性，形成跨区域跨行业的测量网络。生命健康方面，对接“国家重大新药创制”和“重大传染病防治”重大专项指南目录品种，围绕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创新药物和中药现代化技术产品等创新前沿和关键技术，引进一批龙头企业；生物农业领域，发展优质、高产高效、多抗的农业、林业新品种和野生动植物繁育种源。

专栏 11：未来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氢能与储能：重点对接中船重工集团、富瑞特装公司、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美国普莱克公司等企业。

类脑智能：重点对接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西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浙大网新集团、成都启英泰伦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

未来网络：重点对接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

前沿新材料：重点对接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

量子信息：重点对接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腾讯控股有限公司、百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科研机构和企业。

生命健康：重点对接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美国杜邦(中国)有限公司、先正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等企业。

（四）优化提升现代服务业。大力引进为先进制造配套的信息科技、技术研发、电子商务、商贸物流、金融保险、创意设计、会计审计、建筑设计、知识产权服务、法律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围绕提升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和国际化水平，积极吸引国内外知名生产性服务集团、行业协会、国际性组织。现代物流方面，抢抓国际物流巨头重新布局的机遇，积极对接郑州航空港、新郑机场、明港机场，加快驻马店—宁波港海铁联运，加快布局现代物流业，吸引知名物流企业落户，重点发展冷链物流、快递物流、电商物流、铁路物流，积极发展保税物流、航空物流、水运物流、高铁物流、专门化物流，着力打造现代物流运行体系。商务服务方面，引进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的龙头企业，完善商业网点布局，推广“电子商务平台+生活服务集成”社区商业模式，大力发展复合型、体验型业态。现代金融方面，争取全国

性金融机构加强在驻金融资源配置，引进外资银行、保险、证券、基金等金融机构在驻设立区域性总部或分支机构，大力发展互联网金融、绿色金融、金融租赁等新兴业态。会展服务方面，以国际会展中心为载体，依托中国农加工投洽会影响力，搭建我市与国内外交流的桥梁，做精、做专涉农主题展会，推动产业双向开放，进一步提升驻马店市产业知名度，将驻马店打造成世界涉农会议的中心，衍生发展多元会展服务。文化旅游方面，立足驻马店“六山四湖”、“两馆一站”、“两城一寺”旅游资源，加强区域旅游品牌创建、资源整合和服务优化，引进大型文化旅游企业，力争将我市建设成为全国知名的旅游目的地、中原一流的文化传承创新高地、豫南区域消费服务中心。支持外资进入医疗、康养、文化、旅游、教育、培训等优质生活性服务业项目。

专栏 12：现代服务业重点对接企业

现代物流：重点对接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锦程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联邦快递、大福(中国)有限公司、胜斐迩集团、范德兰德物流自动化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伯曼物流自动化系统(上海)有限公司等企业。

商务服务：重点对接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家乐福(中国)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永旺(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欧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华润万家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物美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

文化旅游：重点对接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旅游集团公司、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中旅途易旅游有限公司、开元旅业集团有限公司、腾邦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

（五）高质量发展现代农业。支持现有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以资本、技术、品牌为纽带，通过兼并重组、参股控股、改组上市等形式实现强强联合，培育一批年产值超百亿元的农产品加工企业集团。支持发展潜力大的中小农产品加工企业提挡升级，积极引入管理、技术、资金等要素，扩大加工规模，提升产品品质，加快培育一批细分领域龙头企业。引进一批国内外农产品精深加工知名企业，实施一

批高起点、外向型的农产品深加工和综合利用项目，拉长农产品加工产业链条，加快农业现代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建设，进一步放宽外资准入限制，鼓励外商投资现代农业，引导外资投向农产品和食品深加工、现代农业装备制造、农业资源利用、休闲观光特色农业等领域。推进与德国、以色列等国有关部门在政府合作框架下的现代农业技术合作。

专栏 13：现代农业重点对接企业

重点对接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农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

（六）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以核心产业提速、数字转型提质、智慧城市提升为主要途径，以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为重要支撑，充分发挥海量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大力引进北斗、区块链、软件和信息服务等产业龙头企业和独角兽、单项冠军企业，加快推动数字驻马店建设。区块链方面，重点引进一批区块链创新企业和独角兽企业，推动区块链产业规模快速增长扩大，构建形成区块链与移动通信、物联网、

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创新的数字经济产业集群。云计算方面，聚焦数据采集与存储、数据加工、数据可视化、数据交易、数据安全等重点领域，加大相关企业招引力度。北斗应用方面，积极对接科研单位，吸引一批北斗应用新型研发机构落户我市，促进北斗应用在车辆智能信息系统、农业机械无人驾驶、急事件信息传输、救灾指挥、灾情通信等应用。

专栏 14：数字经济产业重点对接企业

区块链：重点对接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

云计算：重点对接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腾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

北斗应用：重点对接中国科学院、上海航天电子有限公司、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北斗航天卫星应用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科研机构和企业。

四、创新招商引资方式

（一）实行产业链招商。吃透国家战略布局、政策导向和产业发展规律，聚焦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谋篇布局，编制重点领域产业链招商图谱，着力进行强链、补链、延链招商，推行产业链链长和产业联盟会长“双长制”，实现企业集群式引进、产业链接式转移，培育壮大产业集群。建立完善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库、重点客商资源库、目标企业清单，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有针对性地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围绕食品加工、装备制造、现代化工、服装制鞋、户外休闲用品、生物医药、新型建筑材料、电子信息、5G、现代物流、文旅产业、现代金融业等产业，引育一批引领性“链主”企业和具有“杀手锏”产品的配套企业。

（二）深入推进资本招商。借鉴先进发达地区经验，充分发挥产业基金的引导作用和放大效应，做大产业扶持基金，打造良好融资环境，广泛吸纳社会资本参与，着力推动“以资引资”，力争一批投资 50 亿元、100 亿元以上的重大项目达成合作。设立新兴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和创业投

资引导基金，以股权投资等方式参与招商项目，吸引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方向的优质项目落户。

（三）推动市场化专业化招商。充分发挥行业龙头企业和产业链主企业的信息渠道、商务渠道等优势，吸引关联度大、合作意愿强的企业入驻。发挥重点企业的示范带动作用，引进一批同类型或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充分利用各类商会和行业协会开展委托招商、代理招商，提升招商活动市场化水平。筛选有资质实力、专业化强、信誉度高的专业招商中介机构，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建立政府推动、企业承办、市场运作的专业化招商新机制，拓宽招商引资渠道，提高招商引资效率。支持各县区成立市场化专业招商公司，实行企业化管理、社会化招聘、市场化薪酬，专职从事招商引资工作，组建一支市场化、职业化的专业招商队伍。

（四）务实开展精准招商。加强企业分析研究，综合分析企业业绩表现、投资趋势、产业布局、与我市产业契合度等，精心筛选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方向的优质项目，提前做足功课，采用恳谈会、登门拜访等方式，实行大员招商，“一对

一”“点对点”进行跟踪对接，提高洽谈对接的精准度和成功率。

（五）深化“以商招商”。探索以企引企，鼓励引导重点企业利用自身优势引进相关配套企业，支持本土企业通过业务合作、参股控股、“混改”等形式引进战略投资和优质项目。加强与市内重点企业对接，定期召开落地企业座谈会，通过经常性走访座谈、优质服务，使其健康发展，以投资商的“现身说法”招商。积极发挥我市驻外商会组织联络功能，以乡情为纽带，建立稳定联络渠道和机制，鼓励支持在外人士回乡创业，促进人才回归、资金回归、企业回归。

（六）高效开展驻地招商。市政府驻深圳、上海联络中心切实发挥招商“桥头堡”作用，加强两地合作交流，建立长期沟通交流机制，积极承接发达地区产业转移。充分利用各类企业、商会、协会和驻外机构等的桥梁作用，收集招商信息，跟踪洽谈项目，提高招商实效。统筹协调指导各县区驻外招商工作，加大驻地招商工作力度，实现驻地招商新突破。

（七）开展线上招商。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规划，设计制作电子宣传册、电子邀请函、电子名片等，做好招商项目征集及网上发布，通过网上洽谈、视频会议、在线签约等多种方式，大力开展“不见面”招商，变“面对面”交流为“屏对屏”沟通，建立长期高效顺畅的项目信息线上对接机制，为投资者提供更便捷、高效的服务。

（八）加快“飞地经济”合作。鼓励各县区、各开发区、专业园区与先进发达地区、园区开展对接，支持先进发达地区在我市建设“飞地”园区，吸引重点产业的核心领域和关键环节项目落地。加快与先进发达地区共建异地孵化器、异地

工业园区，探索开发建设、运营管理、利益分配等方面的新模式，建立重点产业招商项目跨区域和利益共享机制。支持各县区引荐项目到中国（驻马店）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落户，开展“飞地经济”合作，形成全市上下“一盘棋”的联动招商格局。

五、面向重点区域招引承接

（一）提升国际合作水平

1.对接国家联动机制。对接国家“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支持地方招商引资”联动机制，深化与国际组织、境外投资促进机构、境内各级外商投资促进机构会商合作，搭建精准对接的投资促进交流平台。落实国家和我省扩大开放和吸引外资的相关政策措施，进一步放宽服务业、制造业、采矿业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鼓励和支持外资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端服务业，促进引资、引技与引智相结合，全面提升我市在全球产业链、价值链中的地位。

2.构建全球招商网络。加强欧美、日韩、东南亚、港澳台等国家和地区政府部门、经贸机构、重点企业的联系，定期开展投资促进专题活动。聘请全球知名投资促进机构、重点商协会等为招商顾问，精准对接重点目标企业，量身定制企业招引方案。

3.拓展外资国别地区来源。用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和中欧全面投资协定（CAI）机遇，更高层次、更宽领域、更大范围深化与东盟、欧盟、日韩、美国等国家和地区经贸合作。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装备制造、生命科学与生物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强化对美、德、英等国家招商引资；聚焦电子信息、数字经济、医疗健康、精密机械等领域，加强对

日韩等国家招商引资；围绕现代服务业、食品加工等领域，进一步拓展我市与东盟国家经贸关系；围绕文旅、商贸等领域，加强对港澳台地区招商引资。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际（地区）的投资合作，推动国际资本、技术和人才流向我市，实现共赢发展。

4.举办重大经贸活动。高水平举办中国农产品加工业投资贸易洽谈会，利用“互联网+”打造常态化服务平台，实现“线上线下”双向发展，建立起国内领先的“中国名优农产品交易”平台，打造永不落幕的中国农加工投洽会。发挥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河南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中国（郑州）产业转移系列对接活动等重大展会活动的投资促进功能，充分利用展会平台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借力国家层面的多双边投资促进机制，积极搭建我市与欧盟、东盟、日韩、港澳台的经贸活动平台，举办各类洽谈对接活动。

5.打造高端国际合作产业园。依托各类功能载体平台，创建一批主体功能突出、产业结构优、创新能力强、外资来源地相对集中的国际合作产业园，推动国际先进技术、高端产业外资项目落地我市。

（二）加强境内区域合作

1.深化区域合作。以构建中原—长三角经济走廊为重点，主动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积极承接装备制造、数字经济、现代医药、现代物流、金融服务、科技研发等产业。创新京津冀地区战略合作，加强与央企对接，积极承接新材料、新能源、现代医药、节能环保等产业；抢抓央企总部外迁的重要机遇，结合我市发展基础和产业优势，积极引进食品加工、装备制造领域的央企总

部落户。围绕电子商务、电子信息、智能终端等重点领域，对接长江经济带和粤港澳大湾区。

2.举办多元化招引承接活动。聚焦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组织河南（驻马店）—长三角、河南（驻马店）—粤港澳大湾区、河南（驻马店）—京津冀等产业专题对接和招商引资推介会，精准推进重大合作项目。各县区根据各自实际，举办好白芝麻产业大会、建筑防水产业大会等各具特色的活动，确保取得实效，推动全市上下形成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合力。

六、构建高质量招引承接平台载体

着力推动开放平台建设，强化开发区主载体作用，加快口岸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建设，培育乡村振兴产业平台，为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提供平台载体支撑。

（一）推动开放平台建设。积极申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驻马店联动发展区，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政策，实现政策联动、产业协同、区域协同发展。依托驻马店公共保税中心，申建中国（驻马店）农业企业跨境小额贸易和个人零售进口试点，促进跨境电子商务线上平台和线下园区联动发展，打造跨境电子商务完整的产业链和生态链。积极申办国家级经贸活动和会议，加强与国际知名商会等平台组织合作，打造一批外向型经济合作平台。

（二）强化开发区主载体作用。坚持以规划为引领，优化生产力空间布局，以开发区二次创业为契机，提升开发区发展质量，强化开发区经济发展的主阵地、主战场、主引擎功能。支持各开发区重点发展2个主导产业，重点培育1个新兴产业。支持主导产业头部企业做大做强，吸引上下游企业集聚，培育一批具有产业链主导力的

“链主”企业，提升产业链核心竞争力和全产业链掌控能力。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加大开发区大气、水、土壤环境污染防治力度，完善污水和固体废物处理实施，严控“两高一危”项目。推行“管委会+公司”运行模式，实施“三化三制”，加快开发区市场化、公司化改革，建设高质量开发区运营管理队伍。

（三）加快口岸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建设。加快申建保税物流中心（B型），积极建设中国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支持公用保税仓开展业务。探索复制海南自由贸易港、洋山特殊综合保税区海关监管制度，推进海关监管制度集成创新。主动融入“一带一路”，积极对接中欧班列，发挥“驻马店—宁波舟山港、青岛港”海铁联运班列优势，推进海铁联运、公铁联运、公路物流港无缝对接。加快建设驻马店地区性陆港，推动与天津、青岛、连云港、上海、宁波舟山港等沿海沿边港口口岸的战略联合，加快口岸基础设施建设。

（四）培育乡村振兴产业平台。构建政府、社会、行业企业、学校四位一体的返乡创业孵化联动机制，搭建孵化物理平台、服务平台、交流平台、推广平台。完善返乡创业园基础设施和服务配套，加快建设一体化、标准化厂房，为返乡创业企业提供集聚发展空间。持续推进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县、示范园建设和示范项目评选，借鉴和复制国内其他地区返乡创业园建设的先进经验和典型模式，推动具备条件的园区入选国家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围绕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和精深加工，按照“粮头食尾”“农头工尾”要求，引进农副产品加工及重大农业企业，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乡镇特色工业园区，打造现代农业产

业园、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等。

七、健全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招商引资工作、承接产业转移工作领导小组协调解决重大举措、重大项目和重大问题等，提升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实效，在全市形成大上项目、上大项目的浓厚氛围。各级党委、政府是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的责任主体，把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列入重要工作议程，形成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分管负责同志牵头抓、各部门负责同志具体抓的工作格局。对重大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项目，实行一名领导、一个服务团队、一套行动方案的“三个一”工作法，形成领导分包、行业主管部门牵头、县区主体实施的工作机制。

（二）强化统筹协调。招商引资、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充分发挥统筹协调推动作用，推进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顺利开展。发改、科技、农业、文化旅游等部门，充分发挥行业信息资源优势，制定专项工作方案，深入开展行业领域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专项行动。自然资源、生态环境、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依法依规提供要素保障服务，确保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项目落地不受要素制约。统战部门、工商联、侨联等用好合作关系平台和客商资源，合力推进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各县区围绕重点产业，研判形势趋势，出台政策措施，完善工作机制，谋划招商活动，狠抓项目服务，促进项目落地，形成全市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一盘棋”格局。

（三）严格督导考核。严格落实“周动态、月通报排名、季度‘三个一批’和集中签约”制度，每周通报一次各县区主要领导外出招商

活动情况；每月通报一次各县区招商引资工作情况；每季度开展“三个一批”和招商项目集中签约活动，层层传导压力，确保“三个一批”活动滚动开展、项目源源不断。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优化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考核办法，以新理念构建考核评价机制，加大对主导产业项目、重大工业项目考核权重激励，引导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向高质量和高效益方向转变。

（四）强化要素保障。各县区和市直各职能部门提前做好土地、规划、资金、技术、用人、基础设施建设等要素保障工作，确保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项目顺利实施。用足用活土地政策，超前争取和储备土地指标，大力推进标准化厂房建设，提高土地投资强度和使用效益。推行“亩均论英雄”综合评价和“承诺制+标准地”改革，优先保障重大项目用地需求。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强化校企合作、工学结合，保障人力资源供给。引导各类金融机构用足用活国家政策，组织银企对接活动，创新金融服务方式，加大信贷投放力度，满足项目融资需求，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积极落实税收优惠政策，简化办税流程，确保符合条件的企业都能享受到税收优惠政策。强化差异化环保管控，处理好项目建设与环保的关系，实现投资质量、环境质量双提升。

（五）搞好企业服务。深化“放管服”改革，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负面清单制度，优化

各类审批服务流程，提升政务服务环境。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和外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保持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政策稳定性连续性，认真履行在招商引资等活动中依法签订的各项合同，严格兑现向投资者及投资企业依法作出的政策承诺。大力发扬“店小二”服务精神，健全“万人助万企”常态化服务机制，紧盯制约企业发展的瓶颈难题、产业发展共性问题，强化问题协调解决。认真落实省“13710”和市“17110”重点工作推进机制，确保重点事项推进实效。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服务创新，提升服务能力、质量和效率，建立亲清政商关系，打造一流的营商环境。

（六）激发招商活力。全市、全县范围内竞聘、选拔一批骨干、有培养前途的年轻干部，充实到市、县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一线，进一步加强人员力量，激发活力和动力。完善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干部培训机制，定期邀请专家、知名学者等，对全市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干部进行全面系统的培训指导，提升全市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队伍的业务素质和能力，培养一支既敢于担当、能打硬仗，又懂经济、懂政策、懂技术、懂法律的复合型专业化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人才队伍。加大重大招商引资项目、投资促进活动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建立健全容错机制，对在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中出现失误的干部，按有关规定给予容错免责。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驻马店市“十四五”人才发展、 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规划的通知

驻政〔2022〕36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驻马店市“十四五”人才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规划》已经市政府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2年4月28日

驻马店市“十四五”人才发展人力 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规划

依据《河南省“十四五”人才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规划》《驻马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主要明确“十四五”时期驻马店市人才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是我市今后未来五年建设人才强市、技能富民和促进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主要目标

“十四五”时期，是我市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驻马店新征程、打造全国一流地级市

的关键时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由大到强的转型攻坚期。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中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全面树立人才强市、就业优先工作导向，坚持稳中求进、进中提质，坚持改革创新、攻坚克难，全面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

——人才强市建设取得新成效。“十三五”时期，持续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建设，人才政策体系逐步完善，人才发展环境不断优化，人才集聚平台加速发展，人才队伍规模持续壮大，人才支撑发展效能不断显现。截至2020年年底，全市人才资源总量达到81.2万人。重点人才总量稳步增长，其中专业技术人才25万人，高技能人才7万人；全市入选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3人、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4人、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94人，省级学术技术带头人12人、市级学术技术带头人199人，省级职业教育专家4人；科技创新力量不断提升，其中引进院士14人、中原学者2人；培养天中科技创新人才300人；中原学者工作站站内科研人员达到400人，开展科技合作项目118项，总量居全省第一方阵。教育服务发展能力持续提升，共输送大中专以上人才10.3万人，每万人中大学生人数达42.9人，比五年前增长了10.44%。人才聚集平台快速发展，建成国家级创新平台10个、省级创新平台145个，院士工作站12个、中原学者工作站2个，高新技术企业178家，位居全省第7位；积极参加“中国·河南招才引智创新发展大会”，共引进各类人才8277人，签约人才项目127个；建成博士后科研工作站3家、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1家；新认定省级科技创新平台载体61家、市级创新平台载体203家；成功举办中国博士后科技服务团（河南驻马店行）活动，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知名高校的博士后与我市达成深度合作，初步产生经济效益1.2亿元；举办3场“海外英才驻马店行”活动，邀请54名省内外知名专家对基层医疗、农业等方面开展对接帮扶；开展科技特派员助力脱贫攻坚“十百千”工程，共选派科技特派员230人，科技特派员团队6个；科技支撑乡村振兴，强化农业优势，建成农业产业化集群

62个，其中省级21个，居全省第一。

——人力资源开发取得新发展。“十三五”时期，持续推进全民技能振兴工程，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劳动者技能素质明显提升；职业教育持续健康发展，职教园区建设、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及应用型学科建设、人才引进等一批管全局、利长远的重大政策、教育惠民政策相继落地，一批重点教育工程相继实施。截至2020年年底，“技能驻马店”建设成效显著，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75.1万人次，累计职业技能鉴定（考核）5.8万人；职业院校与436家国内外企业开展院校合作，职业院校累计培养毕业生8.5万人，累计吸纳职业教育人才10余万人。全市累计建成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2个、省级技能人才公共实训鉴定示范基地1个、城乡劳动者技能培训品牌基地1个、贫困县省级城乡劳动者转移就业培训品牌基地6个。职业教育转型发展成效显著，推进产教深度融合，成立“驻马店市产教融合促进委员会”和首批16个产教融合战略联盟；职业学校内涵建设和管理水平不断提升，4所学校被确定为省“双高”项目建设单位；职业技能人才培养链与产业链有效对接，职教园区建设稳步推进；黄淮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园被认定为国家级众创空间，在产教融合、创新创业方面走在了全省前列。

——就业工作取得新进展。“十三五”时期，持续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就业形势保持稳中向好，就业质量显著提高，创业带动就业成效凸显，就业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就业工作连续多年处于全省前列。截至2020年年底，全市累计新增城镇就业39.99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左右；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32.31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达267.82万人。城镇新增就业实名制扎实推进，“互联网+就业创业”信息系统

全面上线运行，全市共建立账号 2951 个，受理业务 477.75 万件，办结 477.16 万件，业务办结率为 99.88%。劳动者权益得到有效保障，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 96%，集体合同签订率达到 91.4%；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达到 61.03%，仲裁结案率达到 98%；劳动保障监察投诉举报案件结案率达到 98.7%。企业工资宏观调控不断加强，连续三次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目前市区和各县最低工资标准分别为 1700 元/月、1570 元/月。全市累计投入建设资金约 2 亿元，建成各级就业创业综合服务平台 2683 个，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8.15 亿元。推动“引凤还巢”返乡下乡创业活动，农民工返乡创业达到 15.35 万人，带动就业 49.46 万人。全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每年组织线上、线下招聘会近 45 场次，提供各类岗位 14 余万个；2020 年疫情防控期间有组织开展劳务输出，实施“点对点”免费直通车模式，帮助 7.04 万名农民工返岗复工。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人才开发、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工作取得重要成就的五年，为推动驻马店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发展、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确保高质量建设现代化驻马店、确保高水平实现现代化驻马店作出了积极贡献，也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二节 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我市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驻马店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

新时期，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

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迅猛发展，全球人才尤其是高层次人才竞争进一步加剧；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国际形势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我国在世界范围内的政治力量和经济影响显著增强，正处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党中央锚定 2035 年进入创新型国家前列、建成人才强国的战略目标，构建既有中国特色又有国际竞争比较优势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为新时代人才和就业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但我国也面临着人口红利逐步减少、高精尖人才培养体系不完善、人才培养培训不适应市场需求、结构性就业矛盾凸显等问题。

党中央提出促进中部崛起的重大战略决策，河南崛起势头强劲；随着产业的转移和中部城市的崛起，人口开始从东部向中部地区回流，人力资源优势充分彰显；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人才和就业工作，制定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为人才和就业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和强大动力支撑。但我省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比较突出，创新支撑能力不足，新产业新业态占比不高，高质量就业机会较为缺乏，人民群众对高质量就业的需求更加迫切。

我市正处于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我市区位、人口、农业、生态等优势凸显，交通发达、生产要素密集、人力资源丰富、生态特色鲜明，现代农业和农产品加工业发展优势显著，在中部六省中所占比重分量十足，为未来释放人力资源活力提供了宏观环境；在我市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的实施、河南在国家发展格局中的地位上升、建设驻马店“国际农都”经济新发展背景下，为引进培育专

业技术人才和服务产业工人提供了空间，有利于人力资源集聚，给驻马店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了难得机遇，必将迎来新一轮对外开放的新局面。但同时，我市也面临着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短缺问题仍然突出，集聚、培育、使用和激励高质量、关键性人才面临严峻挑战；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国家级、省级重点项目等高水平创新平台数量较少；创新型企业偏少，研发能力、创新能力普遍不强；职业教育资源规划布局、培养层次与发展需求不相适应，职业技能培训质量还有待提高；职业院校产教融合不够深入，“一体化”“双师型”师资水平偏弱；就业总量压力仍然较大，结构性就业矛盾较为突出，就业质量、结构有待提升和优化。

综合研判，“十四五”时期我市正处于区位重构提升期，动能转化突破期，提质增效攻坚期，高质量跨越发展的凸显期。面对新发展阶段带来的新机遇新挑战，必须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必胜信念，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奋力开创人才引领发展、技能提升促进就业、高质量就业推动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现代化驻马店建设新局面，为我市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

第三节 指导思想

“十四五”时期，我市人才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工作的指导思想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坚持和发扬党的百年奋斗的历史经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

省委省政府战略决策部署，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建设驻马店“国际农都”的新征程新使命，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推进人才链、创新链、产业链畅通融合为目标，以人才引领发展、技能促进就业、就业推动增收为主线，以培育高技能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为重点，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技能富民、就业优先战略，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全面推进“人人持证、技能驻马店”建设，着力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为确保高质量建设现代化驻马店、确保高水平实现现代化驻马店贡献重要力量。

第四节 基本原则

推动“十四五”时期人才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扩容提质，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我市推进人才和就业事业取得成功的根本保证。全面贯彻党的人才工作方针，坚持党对人才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才引领发展的战略地位。全面贯彻党的教育工作方针，推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全面贯彻党的就业工作方针，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更加突出的位置。

——坚持人民至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大力实施技能富民战略，深入推进“人人持证、技能驻马店”建设，把抓技能提升作为促进高质量就业、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根本举措。把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为为人民谋幸福的着力点，拓展就业创业政策覆盖面和惠及范围，使人人享有平等就业、实现人生

价值的机会。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到人才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工作的全过程，聚焦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建设驻马店“国际农都”战略，锚定“两个确保”，服务实施“十大战略”，加快创新人才自主培养，积极引进各领域高层次人才、急缺人才。坚持就业是最大民生，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稳定和扩大就业，鼓励和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不断拓展就业空间。

——坚持突出重点。充分发挥重点人才工程、重要人才政策、重大人才平台的辐射带动作用，以高层次、高技能人才为重点，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引进培养，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不断优化人才结构。聚焦重点群体、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就业形势和就业需求的差异性，统筹谋划制定更加精准有效的政策措施，打造就业创业最优生态环境。

——坚持深化改革。全面深化基础性、牵引性、战略性重大改革，着力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积极创新人才工作理念、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更大程度激发人才、市场主体和社会力量的积极性，建设高端人才集聚、创新驱动发展的新格局。推动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体制机制改革，构建合理、公正、畅通、有序的社会性流动格局，使人人都有通过辛勤劳动实现自身发展的机遇。

第五节 主要目标

按照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战略安排，综合考虑我市发展基础和面临的新形势，二〇三五年我市人才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

促进事业发展远景目标和“十四五”时期主要目标如下：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到二〇三五年，我市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基本建成中部地区创新强市、人才强市、教育领先省辖市。科技创新支撑高质量发展能力显著提升，研发投入强度、产业创新能力达到全省先进水平，基本建成全省现代化区域性创新型城市。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为高质量建设现代化驻马店提供人才支撑；人才开发、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工作跻身全省城市前列。深入实施“技能富民”战略，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打造现代化驻马店人力资源新优势，技能型社会建设加快推进。职业教育综合实力、现代化水平全面提升，人才培养水平和职业教育服务贡献能力显著增强，努力推动职业教育综合竞争力进入全省第一方阵。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为高水平实现现代化驻马店奠定基础，满足劳动者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十四五”时期努力实现以下目标：

（一）深入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提高人才质量，优化人才结构，做大做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高层次、高技能人才队伍。到2025年，人才总量稳步增长，全市新增专业技术人才6万人，专业技术人才总量达到30万人以上。高技能人才总量达到9万人以上，新增培养高技能人才2万人以上。选拔培养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4人、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5人、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60人，省级职业教育专家6人。引进博士后科研人员20人、博士120人。

——探索创新人才引进机制。建立企业创新人才职称申报“绿色通道”制度，优化创新人才

职称晋升环境。大力推进事业单位人事人才工作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再造服务流程，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进职业资格与职称有效对接，建立健全事业单位人才资源合理有效配置的顺畅流动机制，促进事业单位人才有序自由流动。积极探索人才保障服务，以社保卡为载体，在全市建设“人才绿卡系统”。

——科技人才统筹发展。科技人才支撑引领经济发展的能力明显提升，全社会的创新意识明显增强。到2025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00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00家，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25亿元。每万名就业人员中研发人员数量达到30人，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3.5件。

——强化引才项目载体建设。人才项目载体更加丰富，到2025年，全市建设博士后科研工作站3个、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3个。培育创新型龙头企业3家，高新技术企业总量达到260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500家；争创省级以上创新平台60家以上，市级创新平台创建200家以上。建设5所省级高水平职业院校和打造10个高水平专业（群）；新增中等职业教育学位6万个；基本建成1所省重点技师学院；建成20个省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二）实施“技能富民”战略，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打造现代化驻马店人力资源新优势。到2025年，“人人持证、技能驻马店”建设取得明显成效，系统完备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全面形成，职业技能培训质量不断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不断提高，高技能人才培养水平大幅提升。

——人力资源结构持续优化。实施“技能富民”战略，坚持普惠性培训和针对性培训相结合，培养和造就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技艺精湛、门类齐全的高技能人才队伍。全面提升

劳动力素质和就业能力，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和应用型人才培养比例显著提高。到2025年，全市各类职业培训50万/人次。

——职业教育能力显著增强。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不断深化，办学能力显著增强、内涵质量明显提升。“职教高考”制度进一步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更加完备。品牌示范职业院校、特色职业院校建设进一步推进。到2025年，全市职业院校在校生规模达到11.5万人。其中，现代学徒制培养比例达到10%，“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的比例超过50%。

——农村人力资源得到有效开发。加大涉农人才培养力度，着力培养知农爱农的新型卓越农林人才。探索涉农院校人才培养新机制、新模式，支持有条件的学校推行农学结合的弹性学习培养模式，积极开展高素质农民职业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着力培养培训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和乡村振兴带头人。

（三）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就业形势总体平稳，就业规模持续扩大，就业结构更趋合理，就业环境更加公平，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到2025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25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5万人，新增农民工等人员返乡下乡创业6万人。

——就业质量稳步提升。劳动者收入水平持续提高，劳动报酬与劳动生产率同步提升。全面落实劳动合同制度，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机制进一步健全，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效能进一步提升，劳动保障监察根治欠薪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继续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创业带动就业效应更加明显。深入实施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四位一体”创业扶持体系，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持续推进“双创”，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促进创业带动和吸纳就业。到2025年，累计完成创业培训3万人次以上，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8亿元以上。

——就业服务能力持续增强。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劳动者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完善普惠性的公共就业服务制度，加强就业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强化就业公共服务能力，创新公共就业服务供给模式和服务功能。到2025年，基本

建成标准化、智慧化、便民化，覆盖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的基层就业服务网络，为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就业公共服务。

——就业效率有效提升。健全统一规范的专业化、信息化、产业化人力资源服务体系，建立适应劳动力市场不断变化和满足劳动者多层次就业的需求，充分发挥市场对劳动力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破除妨碍劳动力社会性流动的体制机制弊端，基本形成合理、公正、畅通、有序的社会性流动格局。

专栏1：驻马店“十四五”人才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规划主要指标

指 标	2020年	2025年	属性
一、人才发展			
1.专业技术人才资源总量（万人）	25	31	预期性
2.高、中、初级专业技术人才比例	11:33:56	15:35:50	预期性
3.每万名就业人员中研发人员（人年）	11	30	预期性
二、人力资源开发			
4.高技能人才总量（万人）	7	9	预期性
5.现代学徒制培养比例（%）	—	10	预期性
6.职业教育专科（含高专）在校生（万人）	1.5	2.5	预期性
7.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的比例（%）	26.82	50	预期性
三、就业促进			
8.新增城镇就业人数（万人）	39.99	25	预期性
9.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万人）	32.31	15	预期性
10.新增返乡创业人数（万人）	15.35	6	预期性
11.城镇调查失业率（%）	—	<5.5	预期性
12.劳动报酬占比（%）	—	稳步提高	预期性
13.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	11.3	约束性

四、劳动关系			
14.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	96	95	预期性
15.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61.03	60	预期性
16.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结案率（%）	98	90	预期性
17.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结案率（%）	98	95	预期性

第二章 聚焦重大战略实施，统筹推进 人才队伍建设

围绕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驻马店，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努力建设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富有创新精神的重点领域八支人才队伍。

第一节 锻造高素质党政人才队伍

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建设高素质党政人才队伍。优化干部成长路径，积极选派年轻干部到省、市战略举措实施地、重大工程项目和艰苦地区、关键岗位历练，帮助优秀年轻干部增长才干、脱颖而出。加大对数字化技能水平培训，全面优化党政干部知识结构，提高数字化工作能力。健全干部定期交流、轮岗制度，积极推动干部跨县（区）跨部门制度性交流。深入开展党政干部集中轮训，不断扩大培训覆盖面。完善干部成长选育管用全链条工作机制，及时提拔使用各方面表现突出的优秀年轻干部。

第二节 建设专业技术人才队伍

以高层次创新型人才为核心，积极推进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选拔培养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选、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人选、中原基础研

究领军人才、中原青年博士后创新人才。继续实行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制度。继续实施职业教育教学专家队伍建设工程。深入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实施支持青年人才创新创业的政策措施，建立多层次、多渠道的青年拔尖人才培养管理体系。加强基层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研究制定符合基层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特点和成长规律的政策措施。

第三节 打造科技创新人才队伍

聚焦创新驱动战略，围绕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与主导产业创新需求，采用内培外引相结合方式打造高素质创新型人才队伍。加强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培养，多渠道、多形式吸引国内科技创新人才团队来我市创新创业。深化“智汇驻马店”人才工程，完善“全职+柔性”引才引智机制，通过“院士驻马店行”“归雁”行动等活动载体，大力引进一批重点领域内的产业创新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积极推荐高水平人才申报“中原英才计划”和国家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项目，强化创新人才的支撑作用。深入推动落实科技创新人才评选工作，为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智力支撑。

第四节 培育技艺精湛高技能人才队伍

以提升职业技能为核心，深入开展实施“技

能驻马店”行动，培养更多高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和大国工匠。持续实施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金蓝领”技能提升培训项目、高技能领军人才项目等，加快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基地型项目建设，夯实高技能人才队伍培训基础。加快推进我市产业转型升级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培养，建设工种相对齐全、技艺精湛的高技能人才队伍。扎实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着力培养企业青年高技能人才。逐步扩大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贯通领域和规模。试点开展企业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建立新兴产业技能人才快速成长通道。

第五节 引进重点产业人才队伍

大力培育引进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实施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联合知名高校对民营企业企业家开展专项培训。加快培养通晓国际规则、熟悉国内外市场、善于处理涉外事务、懂得国际贸易和资本运作的人才队伍。大力引进传统优势服务业改造提升、农业主导产业提升需要的农业科技人才以及现代农业创新创业人才。实施职业教育专业建设计划，新增“健康医护、食品加工、食品检测、农业观光旅游”等新专业，服务驻马店产业发展。聚焦“国际农都”、产业发达之城建设需求，支持引进国内外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开展合作办学或设立学院，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壮大高技能人才队伍，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打造“天中工匠”。

第六节 培养乡村振兴人才队伍

聚焦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培养农业生产经营

人才、农村二三产业发展人才和乡村公共服务人才队伍。依托中国（驻马店）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区，大力培养高素质农民。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计划、返乡创业人才能力提升行动，大力培育农业生产经营人才、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健全农民教育培训体系，深入开展千名专家帮千村活动，引导和支持农村人才返乡创业。持续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不断壮大科技特派员队伍。紧密结合传统服务业改造提升，加强职业院校专业建设以及职业技能培训能力提升。围绕农林经济发展，加大涉农人才培养力度。以河南省新农科建设大别山行动计划为载体，着力培养新型卓越农林人才。

第七节 发展壮大社会事业人才队伍

建立起多层次、全方位引进社会事业人才渠道，制定科技人才引进和培养有关政策。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水平，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特岗计划、地方公费师范生培养计划、农村学校教育硕士师资培养计划，建强乡村教师队伍。完善教师补充机制，创新教师招聘办法，鼓励优秀高校毕业生到乡村任教。积极参与“省级教学名师”“省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遴选，培养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的教师团队。健全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到行业企业实践机制，加强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大力发展专业化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加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力度。

第八节 建设高水平思想文化人才队伍

大力引进国内外高层次宣传文化领域人才，推进驻马店籍知名文化专家学者回归。大力培养

扎根基层的乡土文化能人、民族民间文化传承人和基层文化管理人才。扎实推进宣传文化人才“六支队伍”建设，培养集聚理论、新闻、出版、文艺、思想政治工作、网络传播管理等优秀宣传文化人才。深入推进社科人才发展制度改革，积极推动国家、省社科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和活动落户驻马店。打通院校、科研院所、文化企事业单位的人才培养通道，推进骨干文化人才交流使用。建立文创作品孵化、传播机制，打造驻马店特色文创品牌和文化名人。

第三章 完善人才使用评价机制， 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

坚持党管人才，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障碍，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形成更具吸引力和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

第一节 健全人才评价体系， 建构高效的人才管理体制

加强党对人才工作的全面领导，完善人才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和保障机制，探索建立人才发展监测评价体系，将人才发展列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指标。推动人才管理部门简政放权，强化政府人才宏观管理、政策制定、公共服务、监督保障等职能，消除对用人单位的过度干预。

加快人才管理职能转变，保障和落实用人主体自主权，健全市场化、社会化的人才管理服务体系。建立急需紧缺人才职称申报“直通车”制度，继续做好基层职称、乡镇专业技术人才职称倾斜等政策的落实。完善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重点的职称评价机制，利用现代科技及“互联网+职称”信息平台，创新完善符合各类人才和岗位特点的职称评价方式，分类推进职称评价机制改革。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制度，探索符合不同行业、专业和岗位类型特点的分类考试考核办法，逐步提高公开招聘的科学化水平。完善事业单位主要领导收入分配激励约束机制。建立健全市属事业单位人员流动配置新机制，打通引进人才“绿色”通道，促进事业单位人才有序自由流动。贯彻落实公开招聘有关政策，完善事业单位招才引智常态化政策机制。

专栏 3-1：人才发展体制改革专项计划

01 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专项

分类推进职称评价机制改革，进一步提高职称工作效率，稳步下放职称管理职能和评审权限。“十四五”期末，实现我市专业技术人员总量达 30 万人以上，其中高、中、初级人才分别新增 9000 人，21000 人和 30000 人以上，结构比例为 15：35：50，与十三五相比结构比例更加优化。

第二节 构建聚才引智机制， 建设中部创新高地

大力引进中、高层次人才。实施重大人才工程，着力引进、集聚一批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加快海外人才引进，大力吸纳集聚急需的

海外优秀人才，落实海外引进人才优惠政策扶持力度。深化专家服务基层活动，为经济社会转型发展提供人才智力支撑。积极申报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吸引更多高层次人才来我市创新创业。建立政企协作引才机制，探索实施市场化引才荐才奖励政策，支持用人单位通过承办和参加学术会议、实施国际合作

项目等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建立健全有利于事业单位人才资源合理有效配置的顺畅流动机制，打通引进人才“绿色通道”。

集聚一流领军人才，建设中国驻马店引智试验区。依托中国·河南招才引智创新发展大会平台作用，建立起多层次、全方位引才引智渠道，制定科技人才引进和培养有关政策体系。制定科

技人才引进和培养有关政策，注重人才、项目、管理模式一体化引进。围绕我市主导产业，完善人才培养开发机制，聘请建立顾问智囊机构，推行“人才+项目”“人才+产业”“人才+课题”等培养开发模式。建立引进高层次人才档案制度，制定日常联系服务办法，建立跟踪服务和沟通反馈机制。

专栏 3-2：建设中国驻马店引智试验区专项计划

01 市、县（区）两级联动引智工作专项

依托河南招才引智创新大会，注重人才、项目、管理模式一体化引进；有序引进区域发展所需的急需紧缺型人才，重点引进一批与驻马店产业特点结合紧密的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创新型科技人才。积极创新探索人才保障服务，以社保卡为载体，推出“驻马店人才绿卡”，在全市建设“人才绿卡系统”。

**第三节 建立需求导向人才机制，
推动新旧动能转换**

有序引进发展所需的急需紧缺型人才，重点引进一批与我市产业特点结合紧密的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创新型科技人才。大力引进着眼于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开发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和发展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的经济发展重点项目专门人才。大力引进交通物流、建筑商贸、旅游等传统优势服务业改造提升需要的人才和蔬菜、果品、畜牧、中药材等农业主导产业提升需要的人才，动植物种子种苗、农业生物技术、设施农业技术、农产品和农产品深加工等农业科技人才以及现代农业创业人才。

**第四节 健全人才激励机制，
激发干事创业热情**

深化工资分配激励机制改革，探索构建充分

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贯彻实施事业单位人事管理配套制度，落实高层次人才工资分配激励政策和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政策。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推进高校、科研院所薪酬制度改革，分级分类优化其他事业单位绩效工资管理办法。全面落实企业薪酬调查及制造业人工成本监测制度，进一步提高薪酬调查数据质量，做好薪酬调查信息发布工作。完善工资制度，建立健全工资决定机制及正常增长机制，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促进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扎实推动共同富裕。

完善人才表彰激励机制。进一步加强完善人才引进激励机制，制定出台更加适应我市现代产业发展需求的各类人才优惠政策。强化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机制，扎实做好专家研修、体检、休假、慰问等工作。定期召开专家座谈会、高层次人才代表座谈会。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优秀人才作为各级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劳动模范人选。完善专家决策咨询制度，建立全市高端人才智库。加大人才表彰激励力度，对作

出杰出贡献的科技领军人才、创新创业人才、高技能人才等，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表彰奖励，营造尊重人才、尊重创新的浓厚氛围。

**第五节 健全人才流动机制，
促进人才顺畅有序流动**

完善顺畅有序的人才流动机制，保证人才流动合法合规，促进人才在不同单位和不同地域间有序自由地流动。进一步加强对人才工作的统筹协调与指导，形成政府部门宏观调控、

市场主体公平竞争、用人单位严格自律的人才有序流动自由新格局。引导用人单位树立“引育并重”的人才工作政绩观，把引进人才的重点聚焦到省外人才市场，吸引国内外一流人才。进一步强化引进培育人才的法律意识、责任意识、契约意识、自律意识，建立人才诚信系统和人才诚信档案，加强人才诚信体系建设。完善社会保险转移接续政策，降低人才流动的制度性成本。加大重点领域人才调配工作力度，着力满足我省和我市重点发展领域的特殊人才需求。

专栏 3-3：人才培养引进支持计划

01 专业技术人才培养计划

面向省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高新技术企业引进有重要影响的杰出人才来驻创新创业。“十四五”期末，新增专业技术人才 5 万人，选拔培养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4 人、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 5 人、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 60 人、省级职业教育专家 6 人。

02 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

扩大博士后招收规模，积极申报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吸引更多高层次人才来我市创新创业。“十四五”期末，建设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3 个、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3 个、引进博士后研究人员 20 人、引进博士 120 人，重点支持优秀青年博士后开展创新性、基础性、原创性科学研究。

03 人才服务行动计划

依托人社部、河南省人社厅专家服务基层行动计划、留学人才助力河南乡村振兴计划，开展“博士后科技服务基层”活动，面向乡村振兴主战场，通过组织专家、博士后、留学人才开展形式多样的基层服务活动，举办知识讲座、解决技术难题、推广应用技术，转化实用成果，开展公益性活动。“十四五”期末，承办专家科技服务团活动 5 批。

04 关键技术攻关人才引进专项行动

围绕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战略支柱产业等发展需求，梳理科技重点攻关项目清单，面向境内外发布关键技术需求，实行赛马制、揭榜挂帅制、首席科学家制等，面向国内外招揽英才，攻克一批制约我市产业转型升级、创新迭代的技术难题。

05 实施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人才集聚专项行动

根据我市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需要，突出“高精尖缺”人才供需，编制实施急需紧缺人才引进指导目录，引导境外、省外人才以多种形式向我市重点产业、行业、领域、项目、学科及地区集聚。

06 实施大学生集聚专项行动

实施大学生留驻就业创业项目、名校“直通车”引才项目，大规模开展大学生来驻实习活动，大力推进大学生见习基地和创业园建设，着力把大学生吸引并留在驻马店。

07 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中职规模达到 8 万人，高职规模达到 3.5 万人，其中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规模达 1 万人。“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的比例超过 60%，现代学徒制培养比例超过 10%。市内规模以上企业参与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比例达 70%，优质职业学校年培训人次达到在校生规模的 2 倍以上。

08 深化“智汇驻马店”人才工程

通过“院士驻马店行”“归雁”行动等活动载体，大力引进一批重点领域内产业创新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加快引进急需紧缺人才，深入推动落实科技创新人才评选工作，为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智力支撑。加快引进，大力吸纳集聚我市急需的海外优秀人才，落实海外引进人才优惠政策扶持力度。

**第四章 建设高能级人才平台，
优化创新资源区域布局**

坚持创新是第一动力，打造更多更优质的人才发展平台和高精尖项目孵化平台，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环境，丰富人才创新创业途径，促进各类人才才尽其用。

第一节 加快省级以上科研平台建设

聚焦现代农业、高端装备、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建立健全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平台体系，谋划建设“国家生物育种中心驻马店分中心”“驻马店国际农产品加工研究中心”等一批省级以上高端创新平台，市县区联动培育一批市级创新平台。支持领军企业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和高校、科研院所组建产业创新共同体、高校企业实验室，增强企业自主研发能力，优化创新资源区域布局，拓展提升多层次区域创新载体，围绕地方优势产业打造区域性人才集聚小高地。

第二节 加快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以我市传统产业基础高级化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链条现代化为目标，坚持政府引导与市场化运

作相结合，支持“九大产业基地”领军企业面向中央和国家级科研机构、国家重点建设高等院校、中央企业和大型国有企业等国家级创新资源在我市布局研发机构。引进国（境）外一流大学及研究机构、知名实验室和创新中心、世界 500 强企业 and 外资研发型企业在我市设立研发机构，重点支持中山大学研究院驻马店分院新型研发机构建设。瞄准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其他国家级创新平台和外资全球研发中心在我市设立研究机构。

第三节 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的引领性发展，围绕战略支柱产业链技术创新能力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创新基础培育，以需求为牵引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全域融通创新、科技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开放协同、运行高效、符合科技创新规律和市场经济规律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打开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新局面。加快推进省内外高校、科研机构在我市省设立新型研发机构、联合实验室或分支机构、产业技术研究院等成果转化平台，提升已有新型研发机构、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科技大市场、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能

力和水平，打造形成一批政策集成、机制灵活、功能完善、产学研融合成效显著的成果转化平

台，完善成果转化全链条，形成体系完备、协同联动、运行高效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

专栏 4：高能级创新平台发展专项计划

01 围绕优势主导产业、战略新兴产业，争创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临床医学中心等创新平台 60 家以上；创建 200 家以上市级创新平台，加快形成全域创新平台体系。

02 围绕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链现代化和传统产业基础高级化，布局建设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 2 家以上。

**第五章 强化人才服务保障，
打造最优人才环境**

坚持人才服务系统化、集成化思维，聚焦人才“全生命周期”的人才服务链条，提升人才服务整体效能，打造最优人才生态环境。

第一节 构建一站式人才服务体系

深化“放管服效”改革，全面推进人才服务的集成化、数字化，打造集人才政策、人才业务办理的一站式网络人才服务平台，推行人才服务事项线上办理、限时办结。深化人才创新创业全周期“一件事”改革，整合各级各部门人才服务事项，围绕人才引进、项目申报、政策兑现、生活保障、助力赋能、管理考核等创新创业服务链，重塑业务流程，为人才发展提供全周期、全方位服务。探索建设集引进人才、服务人才、赋能人才、引领人才等功能于一体的人才创新创业服务综合体，建立人才诉求“一窗受理”、人才服务“一站供给”、人才发展“一帮到底”的服务闭环，打造服务人才、凝聚人才的重要平台。

第二节 构建多层次财政金融支持体系

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探索构建抵押担

保、信用贷款、保证保险等综合服务，积极引进培育创业投资和天使投资机构，推动天使投资人、股权投资机构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在我市发展，鼓励各类投资基金投资种子期、初创期人才企业。探索建立政府引导、市场驱动、企业主体的多元化人才发展投入体系，设立人才发展基金，鼓励有条件的县（区）设立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保障重大人才工程项目实施。围绕人才创业启动资金、信贷、上市、保险等全周期金融需求，鼓励金融机构推出金融产品，推出“人才贷”“人才投”“人才保”“人才险”。探索打造人才科创银行，为人才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

第三节 构建多模式人才住房保障体系

完善人才住房保障机制，创新货币补贴与实物配置相结合的人才安居保障方式。实施人才安居工程，鼓励各县（区）建设人才公寓。支持高校、科研院所等用人单位通过购买、租赁商品房、利用自有存量建设用地建设人才公寓、给予住房补贴等方式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住房保障。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支持通过单列租赁住房用地计划、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和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利用产业园区配套用地和存量闲置房屋、利用存量工业用房和商业办公用房等方式筹集建设保障性人才租赁住房。鼓励各地进一步完善

货币化人才住房保障政策，加大人才安家补助、购房补贴力度。

层次人才子女教育需要。

第四节 构建多元化人才教育服务体系

优化人才子女入学保障。高层次人才子女接受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结合本人意愿及当地实际，由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统筹安排公办学校就读。推进基本公共教育优质化，进一步完善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的规划布局，重点推动县域普通高中质量提升。加大公办幼儿园、中小学校供给，支持社会资本开办幼儿园、中小学校，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积极引进国内外高水平教育服务资源，在企业集聚的重点片区开办学校、创设良好的教育环境，高质量满足高

第五节 构建多层次人才医疗保障体系

优化分层分类的人才医疗保障体系，探索高层次人才和特殊一线人才医疗保健和健康体检制度，提供个性化、针对性的健康指导。提升人才医疗服务水平，探索依托公立医院设立医疗健康服务基地，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便利化医疗保健服务。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布局，推进县域医疗中心建设，实现市级公立“四所医院”和县级公立“三所医院”全覆盖。强化医联体建设，提高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质量，扩大家庭医生服务覆盖率，均衡布局建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专栏 5：人才服务效能提升专项行动

01 实施人才服务数字化改革行动

建设人才一站式服务平台，整合各级各类人才政策，推进人才政策“一网查询”、人才业务“一网办理”。探索发放“驻马店惠才卡”，推动实施“人才一码通”。

02 实施人才领域“一件事”改革行动

打造“一站式”人才服务窗口，加强人才服务专员队伍建设，畅通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推进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一件事”改革。探索建设人才创新创业服务综合体，建立人才创新创业全生命周期“一件事”专窗，为人才创新创业提供“一站式”服务。

03 实施人才安居工程

鼓励各地建设人才公寓，多途径加大人才公寓筹措力度。

第六章 实施“技能富民”战略， 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

第一节 大力开展技能培训

坚持技能就业、技能富民，把抓技能提升作为促进高质量就业、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根本举措，着力造就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通过持证就业增加居民收入、推动共同富裕。

推进“人人持证、技能驻马店”建设，按照广覆盖、调结构、提档次要求，开展多层次、多类型技能培训、取证工作。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为农村培养培训高素质农民、乡村振兴带头人。围绕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战略，提升职业技能人才培养能力，为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培训特色人才，形成“天中职教”品牌。继续实施“金蓝领”

素质提升计划。支持规模以上企业按照有关规定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培训机构，通过职工培训中心、产业学院、网络学习平台等开展职工培训。大力发展技工教育，推进驻马店技师学院建设。优化技工教育结构与布局。深入实施“技能驻马店”工程，完善以驻马店技师学院为基础、企业为主体、学校教育与企业培养紧密联系、政府推动和社会支持相结合的高技能人才培养培训体系。鼓励和支持企业建立高技能人才创新工作室。建立高技能人才绝技绝活代际传承机制，推行名师带徒制度，培养一批具有绝技绝活的能工巧匠，扶持一批能够继承传统技术工艺的优秀人才。

第二节 建立健全技能人才评价激励体系

健全建立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新机制。督促企业履行《河南省职业培训条例》法定义务，健全职工培训制度，大力开展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转岗培训，提升职工技能水平，逐步实现全员持证。创新产教融合发展机制。加强终身职业教育制度建设，研究制定规范发展继续教育的政策制度，构建覆盖全体、贯穿终身的劳动者职业技能

培训体系。进一步完善职业资格制度，规范职业资格管理，健全劳动者技能提升激励机制和多元化评价机制，畅通技能劳动者职业上升通道。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畅通技能人才与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发展通道。广泛开展职工培训、转岗培训、创业培训等培训，使更多劳动者实现技能就业、技能增收、技能成才。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

第三节 建设职业技能竞赛体系

实施技能人才竞赛成长计划，发挥技能竞赛引领作用。鼓励和支持各行业和企业普遍开展各种形式的岗位练兵和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坚持以赛促培、以赛促训，持续组织参加国家、省职业技能竞赛。积极申办国内、省内重要赛事。以在岗农民工、农业转移劳动力、返乡农民工、脱贫家庭劳动力为重点群体，大规模开展技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培养一批高技能人才和乡村工匠。鼓励县（区）积极举办职业技能竞赛。推动职业教育竞赛活动体系化、教学化、全员化。

专栏 6：技能富民、人人持证行动

01 “人人持证、技能驻马店”行动

推进“人人持证、技能驻马店”建设，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取证工作。

02 全民技能振兴工程

积极申报建设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和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培养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技工院校一体化师资培训基地。

03 技工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统筹规划技工教育综合布局，积极推进技师学院建设，大力发展技工教育。“十四五”期间，支持驻马店技师学院扩大高技能人才培养能力，完成基础设施建设 60000 平方米，新增办学容量 3000 人，办学规模 12000 人，在校高级工以上学生达到 5000 人、其中技师层次占 1000 人；推进企业技术创新，建设“大师工作室”5 个；深度推进产教融合，开展“工学结合”，每年为市骨干企业提供“专业实习、顶岗实习”技能人才支持不少于 1000 人次。

04 特色技能人才培养工程

聚焦就业培训，以提高劳动者技能为核心，依托驻马店技师学院建设驻马店职业技能培训中心，为“国际农都”提供技能人才支持，为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培训产业发展、电商服务、文化旅游等特色人才，形成“天中职教”品牌，大力开展高新产业技能人才培养。“十四五”期间，技师学院技能人才培训每年新增中级以上技能人才 5000 人以上。

05 技能大赛引领计划

每年组织开展市级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到“十四五”末，积极组织县（区）举办综合性职业技能竞赛。支持院校、企业开展技能竞赛参赛成果转化，不断提升技能人才培养质量。

第七章 深化职业教育改革， 推动产教融合发展

全面落实国家和河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坚持类型教育定位，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技能型社会建设，着力打造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

第一节 巩固中等职业教育的基础地位

优化教育结构，把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作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的重要基础，推进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大体相当，使绝大多数城乡新增劳动力接受高中阶段教育。持续推进市职教园区建设，改善市属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实施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化建设工程，推动全市中等职业学校基本办学条件达到国家规定标准。把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纳入对各县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重要内容。由教育主管部门牵头，制定《加快驻马店职业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打造若干高水平职业院校。强化专科层次高等职业教育的主体地位，推动专科层次高等职业教育提质培优，重点办好服务地方发展的品牌专业（群），将专科层次高职院校建设成为集就业、升学、培训、创新于一体的区域技术技能教育资源集聚地。以驻马

店农业学校为基础筹建驻马店农业工程职业学院，有效弥补全省及我市涉农类高等院校总体设置不足。

第二节 推动职业技能型社会建设

支持职业院校建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并开展评价活动。鼓励政府与职业院校、企业共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推动培训设施共建共享、融合发展，增强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广泛开展新业态、新模式从业人员技能培训，全面加强新技术培训。强化学生实习实训，确保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数一半以上。鼓励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建立职业教育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机制，完善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试点开展职业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完善职业教育质量年报编制发布制度。推进职业教育专项项目建设计划，加强职业院校“双师”队伍建设。普遍实行 1+X 证书制度，提升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含金量”。推行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双证书”制度。组建驻马店市职业教育指导咨询委员会。

第三节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实施产教融合发展行动计划。持续推动建立

以城市为节点、行业为支点、企业为重点的产教融合发展路径与模式。深入落实《驻马店市深化产教融合促进高质量跨越发展实施方案》，建立完善政府、行业、企业、学校、社会协同推进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作机制，成立驻马店市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委员会。围绕驻马店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城区和县域经济提速、生态环境和文化旅游提升等，建立校企合作发展联盟，推动

职业院校和行业企业形成命运共同体，引进培养大量高技能复合型、多层次技能人才。加强职业教育园区建设，建立园区学校联盟，推动园区内院校资源共建、共享、共用、互补。以黄淮学院为龙头，筹建驻马店职业教育集团，争取成为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争取将驻马店建成省级产教融合型城市。继续办好“产教融合发展战略国际论坛（IFIE）”。

专栏 7：职教融合发展计划

01 产教融合发展工程

推进职业院校专业与行业产业对接、课程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与生产过程对接、实训与岗位对接，实现校企“双元”育人。继续办好产教融合发展战略国际论坛，争取驻马店市成为省级产教融合型城市。

02 中职标准化建设工程

新增中等职业教育学位 6 万个，全面提升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建设和办学水平，推动全市中职学校基本办学条件达到国家标准。

03 高水平职业院校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工程

建设 5 所省级高水平职业院校和 10 个高水平专业（群）。

04 职业教育本科院校建设工程

推动我市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取得突破。争取我市优质高职院校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举办权。

05 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工程

建设 10 个集学历教育、职教高考技能测试、职业培训、技能竞赛、技术研发、社会服务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省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成 20 个省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 3 所省级示范性产教融合型职业院校、2 个基于产教融合的示范性产业学院。

06 1+X 证书制度推广计划

推广实行 1+X 证书制度，落实“育训并举”法定职责，推动“岗课赛证”综合育人，证书专业覆盖率达到 100%，证书学生培训率达到 90%以上，证书在校生取证率达到 60%以上。

**第八章 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
不断扩大就业总量**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坚持劳动者自主就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和鼓励创业的方针，着力解决结

构性就业矛盾，有效应对失业风险，推动形成高质量发展与就业扩容提质互促共进的良性循环。

第一节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

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将更加充分更高质量

量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标。在以畅通国内经济大循环为主构建新发展格局中，优先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行业产业，稳定经济增长扩大就业容量。在实现创新驱动的内涵型增长中，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培育就业新增长极，推动劳动者实现体面就业。在深化改革、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稳定岗位、扩大就业。在组织实施发展规划、调整经济结构和优化产业布局、规划区域发展和实施重大工程项目中，注重强化对就业影响的评估。健全就业目标责任考核机制，建立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考核评价体系，建设全省高质量就业示范城市。

第二节 全面增强就业吸纳能力

统筹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重点培育、未来产业谋篇布局，创造更多制造业就业岗位。围绕落实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乡村振兴发展战略，“国际农都”“九大产业基地”建设，统筹考虑区域布局，重点在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重点产业集群，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和职业技能培训深度融合，促进制造业产业链、创新链与培训链有效衔接，创造更多就业岗位。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稳定发展，构建常态化援企稳岗帮扶机制，激发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活力，增强就业岗位创造能力。推动服务业专业化、高端化发展，做强文化旅游、交通运输、餐饮文化、健康养老产业等密集型服务产业，充分发挥服务业就业容量大的优势，进一步提高服务业吸纳就业比例。

第三节 培育接续有力就业新动能

提高灵活就业人员就业服务水平，推动劳动者实现体面就业。鼓励传统行业跨界融合、业态创新，增加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就业机会。探索建立适应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的劳动权益保障制度，引导支持灵活就业人员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参加社会保险，提高社会保障水平。规范平台企业用工，明确平台企业劳动保护责任。以个人经营、非全日制、新就业形态等灵活就业方式的劳动者，可在就业地或常住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办理就业登记，按规定享受各项政策和服务。建立灵活就业岗位信息发布渠道。开展新就业形态技能提升培训，支持新业态平台企业开发相关职业标准和职业培训课程，创新适合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培训形式和内容，开展数字资源线上培训服务，支持参加个性化培训。鼓励用工企业以商业保险方式为灵活就业人员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多层次保障。在新业态领域行业推进集体协商，引导双方就劳动定额标准、工时标准、劳动保障等内容开展集体协商，签订行业性集体合同。

第四节 推进大众创业带动就业能力

建立健全创业体系，优化创业环境。持续推进“放管服效”改革，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优化创业环境。加强公共就业服务人员能力建设，推进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标准化、智慧化、便民化建设。完善创业创新的投融资政策和落实税费减免政策体系，积极实施政府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推进网络创业培训和改善企业培训体系，提高创业培训实效。持续推进

双创载体建设，大力推动双创示范基地提质增效，为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保证。加强定点创业培训机构动态监管和质量评估，评定一批更高水平、更具影响力的创业培训示范基地。加大创业融资支持力度，降低反担保门槛，扶持小微企业带动和稳定就业。积极参加国家、省创新创业大赛等项目选拔赛，组织创业创新大赛和交流活动。鼓励有条件的职业（技工）院校加强与企业、县（区）合作，建立人才创业孵化器组织开展创业师资赛，提升师资水平。

激发大众创业活力，鼓励引导各类人员创业。加快发展市级孵化基地、众创空间等创新创业平台建设。搭建创业创新、线上与线下、孵化与投资相结合的开放式双创综合服务载体。加快

建设一批各具特色、高水平的县（区）级创业孵化试验基地。支持县（区）建设返乡入乡创业“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扶持在新型农业、机械制造、贸易物流、电子商务等新业态的大众创业项目。提高创业资源配置效率，探索将部分老旧商业设施、仓储设施、闲置楼宇、过剩商业地产，转为创业孵化基地，为小微企业创业兴业提供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服务。选拔一批高科技成长创新创业项目，打造“天中”双创品牌。鼓励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和高技能人才发挥知识和技术优势在职、离岗创业，成为创业的引领者。支持大学生、退伍兵、农民返乡人员等重点群体的创新创业、返乡入乡创业，通过创业实现就业。

专栏 8：就业创业促进行动计划

01 加快公共服务创新平台建设计划

着力建设一批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双创”平台，加快构建创新创业孵化等创新服务体系，为广大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普惠性科技创新服务，争创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强化“星创天地”、农业园区建设，进一步激发农业农村创新创业活力，优化农村创新创业环境，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提高农业创新供给质量和产业竞争力。

02 返乡入乡创业园整合建设行动

以县级地区为单位，整合拓展优化现有产业园区、产业集聚区、创业载体等各类平台，打造功能完备、环境优良的返乡入乡创业园。

03 返乡入乡创业品牌选树行动。

统筹利用现有资金渠道，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加强资金安排，支持返乡入乡创业园建设，加大对初创实体支持力度，推动创业项目向创业园区集中，发挥差异化竞争优势，选树具有区域特色的创业品牌。

04 返乡入乡创业示范引领行动。

持续开展市级返乡创业示范县、示范园区、示范项目评选认定活动，举办“凤归中原”返乡创业大赛，营造浓厚的创业氛围。加大创业人才引进力度，组织“返乡创业之星”评比表彰，弘扬和保护企业家精神，大力宣传创新创业文化。

第九章 坚持突出重点，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聚焦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坚持市场化社会化就业与政府帮扶相结合，创造就业机会、增强就业持续性、提升就业质量，稳住就业基本盘。

第一节 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

坚持把高校毕业生就业摆在就业工作的首位，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多层次就业。持续实施高校毕业生“新时代—新梦想”就业创业公益帮扶、就业创业精准指导进校园、就业创业促进计划等，进一步拓展就业渠道。继续做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实名制登记和监测，加强就业市场供需衔接和精准帮扶。组织实施就业见习示范基地认定。实施青年就业见习计划，扩大就业见习规模。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实施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健全高校毕业生基层工作保障措施。加大选调生、“三支一扶”“医学院校毕业生特招”“大学生志愿服务贫困县”、特岗教师等基层服务项目规模。继续实施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政策。

第二节 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完善职业培训、就业服务、劳动维权“三位一体”工作机制。持续开展“春风行动”专项服务活动，举办农民工专场招聘会、送岗位下乡进村入户等活动。完善区域劳务协作机制，搭建用工信息对接平台，促进农村劳动力有序劳务输出。积极促进农村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中的劳动力稳定就业和转移

就业。提升农村劳动力公共就业服务，依托县域经济、乡村产业、返乡入乡创业，为农村劳动力创造更多就地就近就业岗位。扶持就业容量大、门槛低的劳动密集型企业发展，吸纳农村劳动力就业。

第三节 重视失业人员再就业

坚持企业主体作用与社会保障相结合，完善失业人员安置风险防控响应程序和处置措施，充分运用免费技能培训、自主创业等渠道，积极稳妥做好失业人员的分流安置。支持企业优化结构、多元发展，利用现有场地、设施和技术，通过转型转产、发展第三产业等，创造新的就业空间，更多地安置失业人员。落实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主体责任，有针对性地开展再就业技能培训、就业指导、职业介绍、政策咨询等就业帮扶，帮助失业人员尽早实现再就业。

第四节 加强退役军人就业扶持

持续加大退役军人技能培训、实习实训力度，探索开展订单式、定向式培训模式，促进就业创业。鼓励退役军人到城乡基层安置。按照规定将退役军人纳入现有就业服务、教育培训等政策覆盖范围。探索推广“先入校回炉、再就业创业”模式，鼓励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报考高职院校，落实招收、培养、管理等方面的扶持政策。

第五节 统筹其他重点群体就业

合理确定就业困难人员对象范围，对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成员开展实名制动态管理和分类帮扶，确保零就业家庭至少有一人稳定就

业。继续实施对用人单位招用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的享受社会保险补贴等优惠政策。大力开发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一批通过市场渠道难以实现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加强社会救助与就业联动，对实现就业的低保人员，在核算其家庭收入时，扣减必要

的就业成本，并通过“低保渐退”等措施，增强其就业意愿和就业稳定性。完善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鼓励企事业单位招录（聘）安置残疾人就业。进一步规范招聘行为，促进妇女公平就业。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后续服务保障，强化监测预警，确保就业形势持续保持总体稳定。

专栏 9：重点群体就业促进计划

01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

健全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完善精细化、差异化就业服务机制，提升毕业生就业能力，支持毕业生创新创业，常态化开展专项招聘，对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开展实名制就业帮扶。

02 农民工素质提升工程

加大以工代赈实施力度，实施农民工素质提升工程等行动，努力促进农民工外出务工和就地就近就业创业，五年累计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5 万人，新增农民工等人员返乡下乡创业 6 万人。

03 开展专项招聘服务系列行动

持续开展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月、百日千万网络招聘等系列专项服务活动，创新活动的方式，丰富活动内容，提升精准化服务能力，促进供需匹配。

第十章 健全服务体系，防范化解失业风险

坚持普惠性、保基本、均等化、可持续方向，围绕标准化、一体化、信息化，加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升公共就业服务水平，提供更加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就业服务，有效防范化解就业失业风险。

第一节 推进公共就业服务均等化

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劳动者的就业创业公共服务体系，完善普惠性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制度，创新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供给模式和服务功能。公共就业服务事项纳入全国一体化在线服务平台，实现“一网通办”。积极推进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和信息共享，实现公共就业事项“就近办”。

第二节 推进公共就业服务标准化

持续推进“放管服效”“减证便民”改革，进一步压缩办事时限，提升就业服务质量。进一步创新服务模式，建立公共就业服务规范承诺制。进一步扩充服务手段，以公共就业服务管理为重点，研制一批地方标准，规范公共就业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服务流程，科学确定各项服务所需的设施设备、人员配备、经费保障等标准，加快推进名称统一、标识统一、机构统一、柜台统一的窗口服务品牌建设。

第三节 推进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

推动公共就业业务信息共享和开放利用，实现业务办理手段信息化、内容流程标准化、设施机制均等化、服务模式一体化。打造“咱的驻马店”APP 云平台，推动实现网上职介、网上创业、

网上培训、网上监管、网上沟通等各项功能，提升信息化处理能力。全面推广使用“互联网+就业创业”信息系统，推动公共就业服务精准化、便捷化。建立纵深防护和协作运营的网络安全保

障体系，增强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建立市场化的公共就业信用服务网络平台，完善人才诚信体系，建立失信惩戒机制。

专栏 10：公共就业服务提质计划

01 智慧化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建设计划

整合全局网站、APP、微信公众号等多渠道服务方式和服务内容，加快推进 12333 全省智能化、多渠道建设，人工智能技术得到广泛应用，实现人社全业务、全渠道公共服务的智能化、一体化管理和对外服务。

02 建设人才一站式服务平台工程计划

整合各级各类人才政策，推进人才政策“一网查询”、人才业务“一网办理”。

03 档案管理服务信息化建设专项计划

加强市人才交流中心档案数字化信息建设，严格档案管理。利用三年时间建立档案信息数字影像化系统，实现全市企事业单位档案数字影像化。打造依托政务服务网实现资源查询共享、档案信息开放加大的档案管理数字化信息平台。推行档案登记备份法治化、规范化、常态化。

04 推进公共就业服务基层服务平台建设计划

完善街道（乡镇）、社区（村）服务平台，在人口密集的村和社区设置就业服务站，健全“15 分钟就业服务圈”。支持有条件的高等学校、职业学校开设就业服务相关学科专业，提升公共就业服务专业人才培养队伍建设能力。

第十一章 优化就业环境，提升劳动者权益保障水平

坚持促进企业发展、维护职工权益，创新和完善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体制机制，实现劳动关系矛盾的系统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和综合治理，建立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第一节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完善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加强和创新三方机制组织建设。全面深入推行劳动合同制度，完善劳动用工备案制度，巩固大中型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提高小微企业和农民工劳动合同签订率。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进行定期排查，提前介

入指导重点关注企业，及时协调解决劳动关系重大问题，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全面落实规范企业特殊工时制度。规范小微企业劳动用工管理，保障劳动者同工同酬。持续推行集体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深入开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实施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行动，发挥集体协商协调劳动关系重要作用，稳定劳动关系。建立劳动关系形势动态监测和分析研判机制，探索建立新业态从业人员劳动权益保障机制研究。

第二节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法治化建设，完善仲裁机构工作制度。健全裁审衔接与工作协调机制，进一步提升多方联动化解和仲裁快速处理能力。健全以信息化为载体的仲裁办案

及质效管理体系，全面推进“互联网+调解仲裁”服务平台建设，提高争议处理效能。推动调解仲裁法律援助工作机制建设。完善集体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机制。加强基层调解组织建设，推动各类企业普遍健全内部劳动争议协商调解机制，重点指导规模以上企业建立调解委员会。加强乡镇（街道）专业性劳动争议调解中心规范化建设，初步实现仲裁队伍职业化、专业化。

第三节 营造良好劳动环境

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能力建设，健全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体系，厘清层级职责，加强队

伍建设和执法保障。发挥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作用，健全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联动处理机制。深化劳动保障监察联动举报投诉平台建设，进一步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完善劳动保障监察执法程序，健全劳动保障监察执法长效机制。健全完善监察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严厉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等违法犯罪行为。加大监察执法和惩戒力度，消除欠薪案件存量遏制增量。建立健全劳动保障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建立企业劳动保障诚信等级评价和重大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制度，健全用人单位劳动保障守法诚信档案。探索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维护机制。加大劳动保障监察能力建设，提高根治欠薪效能。

专栏 11：劳动关系“和谐同行”千户企业培育行动

01 重点企业用工指导计划

建立规模较大企业用工指导服务机制，以用工规模较大、生产经营存在较大困难的企业为重点，开展“和谐同行”千户企业培育行动，指导企业采取多种措施稳定工作岗位，发挥集体协商协调劳动关系重要作用，引导企业尽量不裁员、少裁员，稳定劳动关系。“十四五”期间，培育3家劳动关系和谐企业。

第十二章 健全人力资源市场体系， 推进人力资源服务发展

充分发挥市场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建设高标准人力资源市场体系，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促进人力资源高效率流动配置。

第一节 健全高标准人力资源市场体系

加快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降低人力资源服务业准入条件，打破就

业歧视，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制度障碍，促进劳动力自由流动。有效整合人才市场和劳动力市场资源，努力构建覆盖城乡的功能完善、规范统一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提升人力资源市场服务功能。加强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用评价标准和制度。健全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体系。

第二节 提升人力资源市场服务功能

加快实施人力资源公共服务建设工程，提高人力资源市场管理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水平。实施“互联网+人力资源服务”计划，鼓励人力

资源服务机构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新技术进行管理创新、技术创新、服务创新和产品创新。加强人力资源市场信息分析，建立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人力资源供求预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年度报告公示等事中事后监管措施，持续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行动，整治非法劳务中介。

第三节 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业作用

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推动都市圈人力资源服务业协同发展，持续推进中国中原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驻马店基地建设，筹建发展具有影响力的市级专业人力资源服务园区。鼓励县（区）政府设立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资金，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区建设、诚信示范机构评选、骨干企业培养、服务产品创新等方面给予资金支持。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不断提升服务层次、经营范围和辐射面、影响力，

在保障全市经济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实施人力资源服务行业促就业行动、人力资源服务业助力乡村振兴行动。

第四节 培育地方特色人力资源服务品牌

以就业培训、提高劳动者技能为核心，培育一批有地域特色、行业特征、技能特点的劳务输出队伍，打造带动农村劳动力就业效果好的人力资源服务品牌。以脱贫地区为重点，支持欠发达地区因地制宜发展吸纳就业效果好的富民产业。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推动县、乡、村联动发展，促进产镇融合、产村一体，持续打造“一村一品”“一镇一特”“一县一业”，做好产业品牌建设和就业帮扶工作。逐步发展做好“确山小提琴”“平舆防水和户外休闲”“正阳花生”“中国渔都”等驻马店特色产业人力资源服务，为实现乡村产业振兴注入新的活力。

专栏 12：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行动

01 中国中原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驻马店基地

持续推进中国中原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驻马店基地建设，着力突出驻马店特色，充分发挥“集聚产业、拓展服务、孵化企业、培育市场”功能，旨在打造全省一流的人力资源服务产业枢纽型基地，“国际农都”人才对外开放的前沿阵地、创新发展平台和人社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

02 人力资源服务业提升计划

筹建发展具有影响力的市级专业人力资源服务园区，力争 2025 年年底全市成立 4 家，全市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增至 160 家以上，其中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增至 140 家以上，从业人数 4275 人，服务用人单位 2380 个，服务各类人才累计约 72 万人，营业收入累计约 32 亿元。

03 实施人力资源品牌打造工程

推进“一县一品牌”建设，重点打造“确山小提琴”“平舆防水和户外休闲”等人力资源服务品牌建设，形成驻马店就业名片。

第十三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实施驻马店市“十四五”人才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规划意义重大，必须广泛动员各方力量，强化统筹协调，完善保障措施，确保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和宏观指导，制定规划目标任务分解落实方案和重大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建立规划考核、评估机制，加强规划与年度计划的有效衔接，把重点指标的完成情况作为考核县（区）、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全面保障改善民生问题的重要依据。把规划放在经济社会发展更加突出的位置，将各项工作纳入各级政府部门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建立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机构，成员单位密切合作，形成各方参与、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第二节 加强要素保障

坚持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推动政策资源、公共财政投入同人才、人力资源开发、就业工作基本公共服务需求相适应，支持重大项目实施，保障公共服务机构建设和正常运转。积极探索多元化资金投入方式，引导带动社会资本在人才、技能培训、就业创业等方面发挥作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审计监督，盘活存量资金，提

高资金使用效率。

第三节 健全工作机制

健全统一管理、分工负责的统计工作体制，畅通数据采集渠道，建立现代统计调查体系。搭建统计分析交流平台，完善统计分析和决策咨询机制。运用互联网、大数据技术提高统计数据的准确性、及时性和全面性。健全规划实施统计监测评估机制，强化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和情况分析。加强宏观监控，建立和落实规划实施工作责任制，有关责任单位要对本部门、本地区年度落实规划情况进行统计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制定改进措施。

第四节 加强宣传引导

加强与宣传、网信等部门信息对接，建立健全重大舆情沟通与应急处置机制。将宣传工作与规划的实施紧密结合，同步策划，同步安排，同步落实。加大新闻发布力度，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建立完善舆情应急预案，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积极营造有利于规划实施的舆论氛围。积极探索新媒体平台的推广和应用，赢得广大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营造有利于规划实施的良好舆论氛围。加强基础理论和应用研究，发挥专家咨询委员会的作用，为事业发展提供系统科学的理论指导、决策参考和技术支撑。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驻马店市深化“院士经济”发展 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工作方案的通知

驻政办〔2022〕39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驻马店市深化“院士经济”发展 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2022年5月18日

驻马店市深化“院士经济”发展 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工作方案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人才强市战略，努力建设一流创新生态，汇聚一流创新人才，进一步深化“院士经济”发展，打造产业发展的强引擎、策源地，让更多的院士及团队继续更好地服务驻马店经济发展，结合驻马店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聚天下英才而用之”的人才思想，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进一步发展“院士经济”，集聚高层次人才、产业链有关企业、资本，协同创新，努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区域创新能力和竞争力的大幅提升。

二、工作目标

围绕我市主导产业和重点产业发展，进一步

引进国内外高水平院士以及创新创业团队，通过院士引领的创新创业活动，努力把驻马店打造成高端人才和优势产业集聚“高地”，以“院士+平台”“院士+项目”“院士+人才”等“院士+”为引擎，积极开展“院士驻马店行”活动，大力发展“院士经济”，逐步把院士“才富”演变为天中“财富”，实现“引进一个院士，带来一个团队，培养一批人才，带强一个产业”的集聚效应。以“院士经济”引领我市经济发展，为驻马店高质量跨越发展厚植科技优势、提供强力支撑。

三、工作重点

（一）支持院士创办企业

1.对院士创办的独资或者控股企业（含技术

入股），以该企业为主体投资建设产业化项目的，且对驻马店市产生显著经济效益的，按照新增投资额的30%，由受益地财政给予院士及其团队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的资金补助。对院士重大项目纳入省级以上重点保障项目用地清单。（牵头单位：市工信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区）

2.对院士参股（含技术入股）但不控股的企业，在对驻马店市产生显著经济效益的，按照院士新增出资额的40%，由受益地财政给予院士及其团队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的资金补助。（牵头单位：市工信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区）

3.对院士在我市投资创业，引进产业发展急需、拥有关键技术和成果、且对驻马店市产生巨大经济和社会效益的企业或者项目，采取一事一议，由受益地财政给予最高5000万元的启动资金或者股权投资支持。（牵头单位：市人才办；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产投公司、市城投集团、市农产业园公司、市豫资公司、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各县区）

4.对全职引进和新当选的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给予100万元安家费，提供500万元的科研启动经费，每年给予2万元岗位津贴。（牵头单位：市人才办；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各县区）

（二）支持院士科技成果产业化

5.对院士的科研成果通过出让在驻马店市转化，且该成果为国内首次实现产业化的，综合考虑实际产出增量，且对驻马店市产生显著经济效益的，按照技术合同交易额的10%，由受益地财政给予院士及其团队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的资金补助。（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各县区）

6.对院士牵头组建，新获批的国家级企业技

术中心，按投资额的30%由受益地财政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资金补助；院士牵头组建并管理使用的科学实验室，新获批为国家实验室后，由受益地财政给予最高500万元资金补助；对建立院士工作站的，由受益地财政给予50万元奖励。（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税务局、市财政局，各县区）

7.对院士及其团队投资建设且符合国家和省重点支持方向的项目或者企业，优先申报国家和省相关专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优先安排市级工业转型、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等专项资金。（牵头单位：市发改委；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各县区）

（三）支持院士参与创新平台建设

8.支持院士及其团队科技成果和重点项目在驻马店市转化落户，打造产业创新平台。重点支持在我市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以及中国（驻马店）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中国药谷”投资创业。（牵头单位：市发改委；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健委、市人社局，各县区）

9.支持院士及其团队参与工程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创新创业服务等功能性平台建设。围绕重大产业化课题项目联合开发与创新。重点支持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领域投资建设。对通过认定的国家级和省级平台，按照《驻马店市支持科技创新发展若干财政政策措施》给予奖励。（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各县区）

10.支持院士及其团队围绕驻马店新动能培育和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利用院士工作站等平台，为企业、园区的技术创新提供决策咨询服务，培养科技研发人才，为政府产业政策决策提供智力支撑。（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各

县区）

四、建立市级领导服务协调机制

驻马店市深化“院士经济”发展，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工作由市政府统一领导，各级政府统筹推进，分级建立工作机制，着力为“院士经济”发展提供全方位服务。成立驻马店市深化“院士经济”发展，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工作指挥部（见附件），市政府市长任指挥长，常务副市长任常务副指挥长，市政府副市长、市政府秘书长任副指挥长；市直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科技局，市政府分管副市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市政府办公室分管副主任、市科技局局长任办公室副主任，确保工作统筹有力、协调有序、推进有效。建立市政府市级领导服务联系院士制度，市政府分管副市长根据工作分工结合院士行业领域服务院士工作，深化“院士经济”发展，推进产业转型升级。（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五、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

优化市场环境、政务环境、法治环境，营造贸易投资便利、市场竞争公平、行政审批便捷、政务服务规范、法治保障有力的“院士经济”发展环境。

（一）市、县（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推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等要素市场化改革，健全要素市场运行机制，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促进要素自主有序流动，提高要素配置效率，激发市场主体创造力和市场活力，增强发展内生动力，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二）市、县（区）人民政府结合实际，制定引进高层次人才的具体办法，为吸引、留住、用好人才提供政策支持；根据企业发展状况，实

行产业链链长制，通过链长制解决产业链完善发展中存在的重大问题。（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三）县（区）人民政府建立统一的综合政务服务大厅，实行综合窗口受理、限时办结、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容缺受理等制度，实现一窗通办、一次办妥。（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四）县（区）人民政府根据实际需要，引导并支持企业和大中专院校、科研院所深度合作，推进产学研融合协同创新，着力打造科技创新人才高地，培养高技能人才。（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五）县（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加大对企业创新扶持力度，推进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促进企业与高校及科研院所的合作，提高科技成果转化。（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六）县（区）人民政府应当支持企业申报国家、省重点科技创新项目，为高新技术企业及各类科技创新平台提供资金支持。（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七）符合产业发展规划，用地集约且投资强度达到规定标准的工业项目，并在招商引资协议中明确投入产出约定、确定土地退出机制与未达产达效履约补偿机制后，土地出让底价可按不低于所在地土地等别相对应《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70%执行。对投资规模、辐射力、带动力、贡献率大的高新技术、科技研发等企业，设立独立法人的，经“一事一议”可以比照工业用地标准执行。（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各县、区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